



金宏气体

NEEQ:831450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SUZHOU JINHONG GAS CO., LTD.



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8年3月，公司被苏州市人民政府授予“苏州市市长质量奖”。作为苏州市政府设立的最高质量荣誉，这是对公司实施质量管理提优，推行卓越绩效管理，走质量效益型发展道路的认可。



2018年3月，公司被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江苏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授予“江苏省质量信用AAA级企业”。获此殊荣，彰显了公司品牌实力、企业诚信和行业信誉。



2018年6月，公司被江苏省经信委授予“江苏省科技小巨人企业”。标志着公司专注细分产品创新、产品质量提升和模式创新再上新台阶，核心竞争力不断增强，在细分市场的话语权更加巩固，行业领先地位进一步提升。



2018年8月，公司被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这不仅是对公司长期以来知识产权工作的肯定，也是公司一直坚持走自主创新，可持续发展道路中的一项殊荣。



2018年12月，公司“用精馏分析提纯7N电子级超纯氨的方法”专利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评为“第二十届中国专利奖优秀奖”。



2018年，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昆山金宏二氧化碳有限公司通过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6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9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4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46
第九节	行业信息	49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5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9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金宏气体、公司、本公司或股份公司	指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金宏有限	指	苏州市金宏气体有限公司
金宏投资	指	苏州金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鑫福古玩	指	苏州鑫福古玩玉器城有限公司
徐州金宏	指	徐州金宏气体有限公司
昆山金宏	指	昆山金宏二氧化碳有限公司
金宏技术	指	苏州金宏气体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张家港金宏	指	张家港金宏气体有限公司
上海欣头桥	指	上海欣头桥隆申气体销售有限公司
金华润泽	指	苏州金华润泽能源有限公司
金瑞捷	指	苏州金瑞捷洁净技术有限公司
平顶山金宏	指	平顶山市金宏普恩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淮安金宏	指	金宏气体电子材料（淮安）有限责任公司
金泡科技	指	苏州金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金苏	指	重庆金苏化工有限公司
重庆金宏	指	重庆金宏海格气体有限公司
金宏控股	指	Jinhong Gas Holding Pte. Ltd.
潜江润苏	指	潜江润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金华龙燃气	指	江苏金华龙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8 年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管理层	指	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的统称
工业气体	指	工业上广泛应用的气体，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行业，常被誉为“工业血液”，主要包括特种气体和大宗气体。
空分气体	指	利用空气分离设备，从空气中分离出来的氧气、氮气、氩气等工业气体。
特种气体	指	在特定领域中应用的，对气体纯度有特殊要求，主要为超纯氨、氦气、超高纯气体等高附加值的工业气体。
标准气体	指	具有足够均匀并很好地确定某一种或多种特性的气体，用于校准仪器、评价测量方法或确定物质的量值。
高纯气体	指	利用提纯技术能达到的某个等级纯度的气体，常指纯度等于或高于 99.999%的为高纯气体。
超纯气体	指	利用提纯技术能达到的某个等级纯度的气体，常指纯

		度等于或高于 99.9999%的为超纯气体。
危险化学品	指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规定具有毒害、腐蚀、爆炸、燃烧、助燃等性质，对人体、设施、环境具有危害的剧毒化学品和其他化学品。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金向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卫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管锡锤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的工业气体行业的下游行业主要是机械制造、光纤、LED、液晶面板、电子半导体、食品、医药医疗等新兴行业以及钢铁冶炼、化工等传统行业，均是国民经济的基础行业，与宏观经济发展周期有着较强的相关性，受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和总体发展速度等因素的影响较大。在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国家的宏观经济调控政策也在不断调整，政策调整带来的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可能影响工业气体的部分下游行业，从而直接影响公司所处的工业气体行业的发展，并可能造成公司主营业务波动。
市场竞争的风险	国内气体行业内企业较多，特别是在华东区域，竞争较为激烈，主要体现在产品品种的丰富程度、品牌影响力、成本优势、配送能力和企业规模等方面的竞争。目前，在传统的钢铁冶炼、化工等对空分气体需求量巨大的大宗集中用气市场，跨国公司依靠资本优势，已经确立了较强的竞争地位；在机械制造、光纤、LED、液晶面板、电子半导体等新兴分散用气市场，国内企业充分利用本地资源，发挥产品品种丰富、成本低、经营灵活等优势占据重要的市场地位。但是在全国范围内，公司的市场占有率还比较低，与跨国

	<p>公司相比，业务规模还比较小。如果公司不能进一步提高自身竞争能力，将对公司的业绩提升和持续增长产生不利影响。</p>
<p>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p>	<p>公司客户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2016年、2017年和2018年，江苏、上海、浙江三省市的合计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8.68%、88.60%和87.85%，销售区域比较集中。如果华东地区客户对气体需求量下降或公司在华东地区的市场份额下降，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p>
<p>安全生产的风险</p>	<p>气体产品大多为危险化学品。国家对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储存、提纯、检测和运输都制定了相关规定，并通过质量技术监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运输管理等相关部门进行监管。如果公司对生产、储存、提纯、检测和运输等环节要求不严，安全生产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将有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风险。</p>
<p>核心技术失密及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p>	<p>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气体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一站式供气解决方案。通过研发投入、工艺完善和多年专业化生产，公司培养了一支人员稳定、业务精良的研发队伍和一批结构合理、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江苏省科技小巨人企业”、“江苏省创新型企业”、“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和“江苏省创新建设示范企业”，并获准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江苏省特种气体及吸附剂制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重点研发机构”。随着企业间和地区间人才竞争的日趋激烈，人才流动可能增加，公司存在核心技术失密及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否</p>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UZHOU JINHONG GAS CO., LTD.
证券简称	金宏气体
证券代码	831450
法定代表人	金向华
办公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安民路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龚小玲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512-65789892
传真	0512-65789892
电子邮箱	dongmi@jinhonggroup.com
公司网址	http://www.jinhonggroup.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安民路 6 号/21515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1999 年 10 月 28 日
挂牌时间	2014 年 12 月 15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基础化学原料制造（C261）-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C261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气体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为客户提供特种气体、大宗气体和天然气的一站式供气解决方案。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
普通股总股本（股）	363,25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金向华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金向华、金建萍（一致行动人：朱根林、金小红）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7149960577	否
注册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安民路	否
注册资本（元）	363,25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招商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磊、汪健、王占先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69,793,891.56	893,458,343.57	19.74%
毛利率%	44.39%	39.4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968,058.45	79,325,072.54	75.1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3,510,866.80	72,166,052.44	85.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1.94%	15.0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1.08%	13.72%	-
基本每股收益	0.38	0.22	72.73%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667,015,036.77	1,447,311,449.02	15.18%
负债总计	884,930,489.78	825,292,973.90	7.2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4,636,674.50	561,876,371.87	25.4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94	1.55	25.1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1.91%	54.8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3.08%	57.02%	-
流动比率	0.97	0.89	-
利息保障倍数	7.38	6.15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515,320.82	147,895,974.45	94.40%
应收账款周转率	7.3	6.78	-
存货周转率	12.24	13.10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5.18%	19.7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9.74%	36.51%	-
净利润增长率%	70.35%	518.89%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63,250,000	363,25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01,132.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36,025.1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18,34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8,301.3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517,196.20
所得税影响数	877,723.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2,280.8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457,191.65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118,178,770.21	—	—	—
应收账款	136,435,176.49	—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254,613,946.70	—	—
应付票据	95,639,776.87	—	—	—
应付账款	188,207,287.93	—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283,847,064.80	—	—
应付利息	1,251,198.82	—	—	—
其他应付款	18,599,344.47	19,850,543.29	—	—
管理费用	76,298,971.12	53,702,244.62	—	—
研发费用	—	22,596,726.50	—	—

九、业绩预告、业绩快报的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处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的专业从事气体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一体化解决方案的环保集约型气体综合供应商。公司目前已初步建立品类丰富、布局合理、配送可靠的气体供应和服务网络，能够为客户提供特种气体、大宗气体和天然气的一站式供气解决方案。公司具备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气瓶充装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等多种生产经营所必备的许可和资质。公司拥有 132 项专利技术，公司技术和产品在行业中具有较强影响力，公司先后取得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中国工业气体工业协会理事单位、江苏省气体工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苏州市工业气体协会理事长单位、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江苏省特种气体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重点研发机构等资质认证。公司为电子半导体、太阳能光伏、光纤光缆、食品、医药医疗等新兴行业以及机械加工、装备制造、钢铁冶炼、化工等传统行业等提供一站式供气服务。公司通过直销方式开拓业务，收入来源主要为产品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核心竞争力分析:

1、丰富的产品品种与一站式服务

公司生产经营的气体涵盖特种气体、大宗气体和天然气三大品类，包括超纯氨、氢气、氦气、混合气、氧气、氮气、氩气、二氧化碳、乙炔、天然气等，品种达 100 种以上，是内资气体企业中生产经营气体品种最多的企业之一。相比于专业空分气体生产企业，发行人的气体产品品种更加丰富，供应方式更加灵活，可较好地满足中小型气体用户零散化、多样化的用气需求，具有明显的产品种类优势。公司还在积极推进“纵横发展战略”，不断进行新产品的研发，丰富产品种类，填补国内空白，最大限度满足客户对产品品种的要求；在目标区域持续布局，完善生产、配送、服务网络，覆盖更多客户。

公司可根据客户不同阶段的用气需求，匹配与其相适应的气体品种、规格和使用量，规划相适应的供气模式（钢瓶气、液态贮槽和现场制气等），量身定制一站式供气服务解决方案，减少客户的采购成本与流程，保障客户用气的稳定供应，提高客户的生产效率，实现与客户共同成长。公司拥有专业配送体系和工程技术团队，可为不同行业、不同客户的所有发展阶段提供全方位、系统化的供气服务，并提供配套用气设施、气体管路的设计、建造、安装、运行服务及量身定制的物流支持。

公司拥有专业技术人员组成的服务团队，为客户现场设施进行定期跟踪、巡检，完成常规保养，并

可高效满足客户的临时性服务需求。

丰富的产品品种和一站式服务模式为客户提供了更加便利的用气解决方案，大大简化了客户的采购流程，节约了采购成本，显著提高了客户的体验感和满意度。

2、较强的特种气体研发生产能力

相比于大宗气体，特种气体的多品种国产化需求更高，下游行业需求快速增长。公司将特种气体作为研发重点，参与制定国家标准，研发的 7N 电子级超纯氮等超纯气体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填补了国内空白，真正实现了超纯气体的国产化、产业化，能满足泛半导体产业的使用需求。7N 电子级超纯氮（99.99999%）项目获得了江苏省成果转化专项资金扶持，并先后荣获“国家重点新产品”、“国家专利奖优秀奖”、“江苏省优秀新产品”、“江苏省科学技术奖”、“苏州市优秀专利奖”、“苏州市科学技术进步奖”，被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评为“中国半导体创新产品和技术”，入选了“国家火炬计划”等。此外，公司创新研发的电子级高纯氢气、高纯二氧化碳、甲烷、八氟环丁烷、氯化氢、氯气、六氟乙烷、三氟甲烷等各类电子级超高纯气体产品，品质和技术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其中部分最新产品符合国家科技部 2017 年重点专项申报指南“战略性先进电子材料”中的微纳电子制造用超高纯电子气体，公司先后推出的电子级特种气体产品实现规模的国产化后，可为中国电子半导体制造业和其他行业的高端客户提供新的选择和更高的供应链保障。

与外资巨头相比，公司生产的特种气体具有明显的成本优势，随着 LED、半导体、光伏、高端装备制造等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特种气体国产化政策的不断推进，未来公司特种气体在进口替代方面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3、高效的配送管理系统

气体的品种、规格众多，下游客户分散，因此在配送服务环节需要较强的管控能力。公司的物流配送系统对车辆、产品、分配等相关因素全方位高效管控，实现对不同客户和气体品种配送的自动调配。公司的配送服务在客户的下订单、产品运送的分配、配送过程的管理、到达客户端的监控等过程都有训练有素的人员在系统中完成。公司拥有各种规格和介质的槽罐车、高压管束车及其他各种运输车辆，能够满足客户各种数量、品种、形态的气体运输需求。公司运输车辆安装了全球卫星定位系统，车辆和供气设施上安装了远程监测系统。配送监控中心对车辆运输状况和供气设施的液位、容积、压力等情况进行 24 小时全程监控，保证了产品运输和使用过程的安全，并及时与客户沟通以实现高效配送。

4、雄厚的技术研发实力

公司研发实力雄厚，设有实验室、研发中心、江苏省特种气体及吸附剂制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通过研发投入、工艺完善和多年专业化生产，公司培养了一支人员稳定、业务精良的研发队伍和一批结

构合理、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具备了持续研发突破的能力。高素质的研发团队为公司生产工艺的先进性、生产标准的高要求和产品质量的可靠性提供了持续有效的保障。在自身研发的同时，公司还与高校和科研机构进行良好的产学研密切互动和成果转化。

近年来，公司先后被认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中国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江苏省科技小巨人企业”、“江苏省创新型企业”、“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和“江苏省创新建设示范企业”等，并获准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江苏省特种气体及吸附剂制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重点研发机构”，标志着公司在气体技术和研发方面居于行业领先水平。

5、区位优势

公司总部所在的长三角地区是我国综合实力最强的经济中心、先进制造业基地。《长江三角洲地区区域规划》提出要做大做强先进制造业、电子信息产业等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战略产业；巩固提升装备制造业和纺织轻工等传统优势支柱产业；加快发展现代生产性服务业和生物医药、新型材料等具有先导作用的新型产业。公司在长三角地区拥有大量优质企业客户，公司研发的新产品能够在客户群中得到优先试用，建立了完善的销售服务网络，具有较强的区域内先发优势。随着国家长三角发展战略的深入实施，公司将借助产业集聚的优势，与区域内机械制造、高端装备制造、光纤光缆、电子半导体、LED、光伏太阳能等产业共同快速发展。

作为中国高端人才的聚集地，长三角地区汇聚了一批优质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良好的经济发展环境可吸引大量优秀人才前来就业，为企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人才支持。

未来公司在继续做强做深长三角区域的同时，还将积极投资建设和并购重点区域的气体公司，积极争取优质的尾气回收项目、现场制气和空分管道气项目的投资合作，增加重点区域布点和优质项目的投资合作，业务范围将逐渐辐射至长江经济带、京津冀环渤海区域、珠三角区域等其他重要经济发展区域。

6、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

公司产品质量可靠、供应稳定、服务及时，得到下游客户的普遍认可。公司与大量下游行业的代表性企业保持长期稳定供应关系，客户数量众多，结构层次稳定。在电子半导体领域，公司主要客户包括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澳洋顺昌股份有限公司等；在机械制造领域，公司主要客户包括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等；在光纤光缆领域，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富通集团有限公司、江苏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江苏亨鑫科技有限公司等；在光伏太阳能领域，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常州天合光能有限公司、阿特斯阳光电力有限公司等。公司通过与这些知名客户合作，不仅能够避免产品陷入单纯价格战、保证应收账款回收率，而且可以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和美誉度，加强企业品牌竞争力。

除上述行业内知名企业外，公司还与电子半导体、机械制造、LED、太阳能光伏、食品、医药等行业的众多中小型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这些客户单体的气体需求量较小，分布较为分散，大型空分气体厂商的销售网络难以达到，公司凭借强大、稳定的供应保障能力、快速响应的物流配送体系以及较强的本地化市场开拓能力，较好地满足了客户对多品种气体的需求，在各个行业聚集了大量的拥趸客户，保证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7、良好的品牌声誉

依靠丰富的产品和完善的服务，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不断提升，并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公司现为中国工业气体工业协会理事单位、江苏省气体工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2009年，“金宏”品牌被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评定为“苏州市知名商标”；2013年，“金宏”品牌被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江苏省著名商标”；2016年，“金宏气体 JINHONG GAS 及图”注册商标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认定为“驰名商标”。这些品牌荣誉不仅标志着公司近年来实施的品牌战略取得了重大成果，也标志着公司的产品及服务得到了社会各界的认可和支持；同时也有利于加强公司知识产权保护，进一步提高公司品牌的知名度和市场认知度，使客户、企业与员工形成共同的理念和价值观，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8、集约高效的管理体系

不同品种气体的生产工艺、标准、包装等各不相同。空分气体需通过空气分离装置生产；二氧化碳主要对工业企业的排放废气进行回收、提纯；超纯氨需要通过工艺提纯装置生产；乙炔主要通过电石法生产；医用氧则需在清洁环境下生产，并经过 GMP 认证。公司经过十几年的发展，积累了对气体生产、提纯、检测、清洁、充装和容器处理等工艺进行整合与集成的丰富经验。公司集中人力、物力、财力、管理等生产要素，进行统一配置，以节俭、约束、高效为价值取向，从而达到合理成本、高效管理，进而使公司集中核心力量形成了对多品种气体的标准化管理，获得可持续竞争的优势。

在“纵横发展战略”的指导下，公司积极通过兼并收购和新建的方式扩大业务范围和市场占有率，为此，公司建立了从组织架构、部门职能分配，到各岗位职责、作业规范，再到执行激励及人员职业规划为一体的系统化标准化管理机制，使业务模式可以迅速复制到其他分、子公司，保证了扩张的分、子公司能够快速的实现安全生产和稳定盈利的目标，并为将来进一步实施扩张战略提供了保障。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18年，公司管理层按照董事会制定的战略规划和经营计划，强化自身品牌优势，不断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优化产品结构，积极开拓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加强质量和内部控制管理。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销售水平、客户服务质量都得到了提升，收入能力快速增强，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06,979.39万元，较2017年度增长了19.74%；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3,351.09万元，较2017年度增长了85.01%。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66,701.50万元，净资产达到78,208.45万元。

1、2018年度，公司按照发展规划，不断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提高产品质量，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建立良好的内部控制环境，规范公司会计行为，完善考核和激励体系，推行管理标准化，稳定核心技术和销售人员，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和效果，使得公司业务得到快速的增长。

2、因公司发展需要，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苏埭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万元。

3、2018年3月，公司被苏州市人民政府授予“苏州市长质量奖”。作为苏州市政府设立的最高质量荣誉，这是对公司实施质量管理提优，推行卓越绩效管理，走质量效益型发展道路的认可。同时，公司被中共苏州市委、苏州市人民政府授予“苏州市十大质量品牌示范企业”。通过提升全过程质量管理水平和下游用户服务质量，公司以产品打响品牌、引领市场，成为了具有品牌影响力、创新活力的企业。

4、2018年3月，公司被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江苏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授予“江苏省质量信用AAA级企业”，彰显了公司品牌实力、企业诚信和行业信誉。2018年6月，公司被江苏省经信委授予“江苏省科技小巨人企业”，标志着公司专注细分产品创新、产品质量提升和模式创新再上新台阶，核心竞争力不断增强，在细分市场的话语权更加巩固，行业领先地位进一步提升。2018年8月，公司被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2018年12月，“用精馏分析提纯7N电子级超纯氨的方法”专利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评为“第二十届中国专利奖优秀奖”。

5、2018年11月，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昆山金宏二氧化碳有限公司分别通过江苏省2018年第二批及

第三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公示，均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2019年，公司将继续推行纵横战略，纵向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开发附加值高的特种气体产品，填补国内空白，替代外资气体公司在国内的市场份额，横向凭借资金实力有计划地跨区域发展，提高销售规模和市场占有率。

（二） 行业情况

1、工业气体行业简介

（1）工业气体的分类

工业中，把常温常压下呈气态的产品统称为工业气体产品。根据制备方式和应用领域的不同，工业气体可分为大宗气体和特种气体，大宗气体主要包括氧、氮、氩等空分气体及乙炔、二氧化碳等合成气体，特种气体主要包括电子气体、高纯气体和标准气体。大宗气体产销量大，但对纯度要求不高。特种气体产销量虽小，但根据不同的用途，对不同特种气体的纯度或组成、有害杂质允许的最高含量、产品的包装贮运等都有极其严格的要求，属于高技术、高附加值产品。

（2）工业气体的应用

工业气体是现代工业的基础原材料，在国民经济中有着重要的地位和作用，广泛应用于冶金、钢铁、石油、化工、电子、医疗、环保、玻璃、建材、建筑、食品、饮料、机械等国民经济的基础行业，对国民经济的发展有着战略性的支撑作用，因此被喻为“工业的血液”。

近年来，随着电子工业的快速发展，电子气体在半导体行业乃至整个国民经济中的地位日益凸显。广义的“电子气体”指电子工业生产中使用的氣體，是最重要原材料之一，狭义的“电子气体”特指半导体行业用的氣體。电子气体在电子产品制程工艺中广泛应用于薄膜、刻蚀、掺杂等工艺，被称为半导体、平面显示等材料的“粮食”和“源”。半导体、平面显示和太阳能光伏等器件的性能好坏与电子气体的质量息息相关。

2、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1）周期性

工业气体应用于冶金、钢铁、石油、化工、电子、医疗、环保、玻璃、建材、建筑、食品、饮料、机械等众多基础性行业，故其周期性与国民经济整体发展周期一致，受下游单一行业波动影响较小。

作为工业生产的重要原料，工业气体零售市场的经营状况与下游行业的景气程度密切相关。钢铁、化工等传统行业，与宏观经济的关联度较高，存在一定的周期性特征；随着新能源、新材料和环保等新兴产业的快速发展，工业气体的应用领域得到了极大拓展，同时食品饮料、医疗卫生等抗周期行业需求

不断提升，行业周期性波动进一步弱化。

现场制气市场的下游客户多为钢铁、冶金和新型煤化工等行业，受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较大。但由于现场制气项目通常与客户签订有最低采购量的购销合同，价格也会根据成本的变化进行调整，供应商的收益能够基本稳定。即使下游客户的生产经营状况受到一定负面影响，气体供应商的业绩也不会受到显著影响。

(2) 区域性

零售市场上工业气体主要以汽车进行运输，受配送半径影响，使得其具有较明显的区域性特征。但随着特种气体应用领域的发展，因其具有高附加值等特点可有效突破运输半径的限制。

现场制气业务在客户生产厂区附近建设气体工厂向其直接供气，通常只针对单一的或少数几个客户，没有运输半径的约束，故不存在区域性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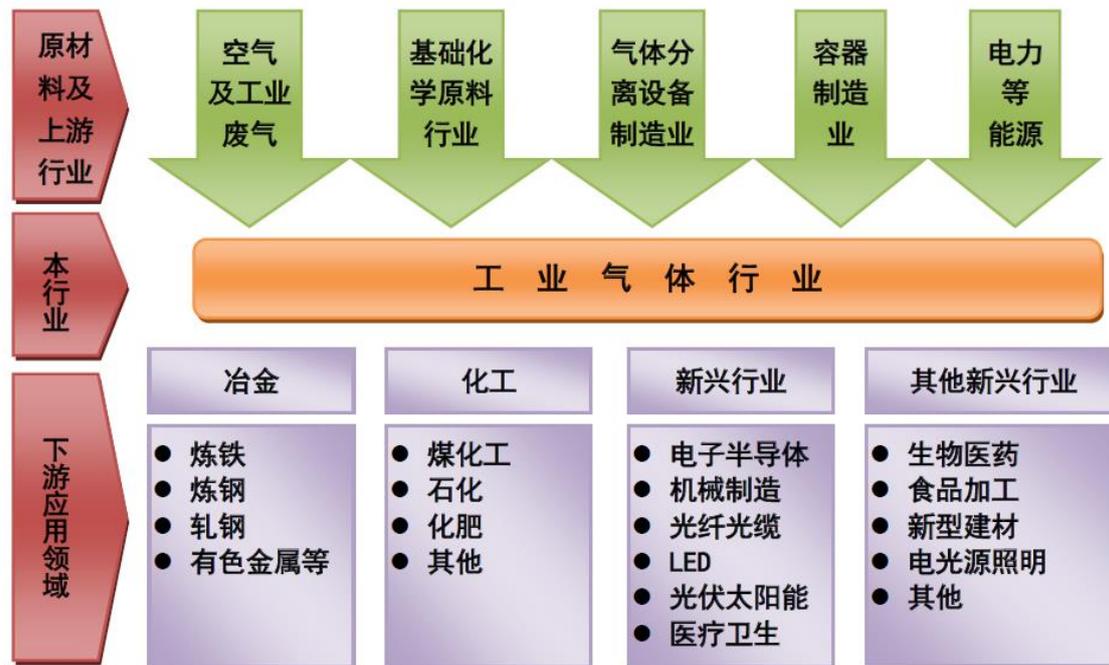
从行业需求角度看，由于钢铁、化工、电子等下游行业客户分布相对不均衡，在中国，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等人口密集，经济发达区域，是本行业较为集中的区域。

(3) 季节性

工业气体的应用领域广泛，下游客户众多，本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但是受天气和假期影响，工业气体下游行业在冬季的开工率普遍较平时低，因此对于公司产品的需求也有所下降。整体上，行业内销售收入实现较为均衡，季节性因素的影响并不显著。

3、本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工业气体行业原材料包括空气、工业废气、基础化学原料等，其上游行业是气体分离及纯化设备制造业、基础化学原料行业、压力容器设备制造业等。下游领域包括冶金、化工等传统行业以及电子半导体、机械制造、光纤光缆、LED、食品、医药医疗等新兴行业。



(1) 主要上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上游行业方面，空分设备、基础化学原料以及工业废气由于市场供应充足，能够获得稳定的供应，价格总体比较稳定。

(2) 主要下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下游行业方面，在《中国制造 2025》等政策的推动下，高端装备制造业面临重大发展机遇，我国产业结构的调整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极大地拓展了工业气体的应用领域，多晶硅、磁性材料、电子半导体等新兴行业的快速增长，为气体行业打开了广阔的市场空间。随着我国“节能减排”政策的推进和技术进步，传统产业出于节能降耗的动因对工业气体的需求也在不断增加。

4、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 行业主管部门

目前，我国对气体行业的监管采取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自律相结合的方式。行业主管部门包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质量检验检疫总局、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家环境保护部，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工业气体协会。

(2) 行业监管体制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我国对气体行业实行严格的监督管理，行业监管体系主要由质量管理体系、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体系、道路运输管理体系、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体系等构成。具体制度包括：工业产品生产许可制度、质量技术及标准化管理制度、计量监督管理制度、危险化学品登记制度、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制度、安全生产许可制度、道路运输经营许可制度、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制度、

食品生产许可制度、环境保护审批制度、排污许可制度等。

(3)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气体经营企业在气体的生产、充装、运输等经营环节中需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依法办理相应各类经营许可和资质证书。

工业气体行业是我国产业政策重点支持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之一。国家科技部 2009 年发布《国家火炬计划优先发展技术领域》，将“专用气体”、“节能型空分设备”等内容列入其中；2016 年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完善，新修订的《管理办法》中把工业气体相关多个领域列为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国家发改委 2016 年发布的“十三五规划”提出要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按照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的原则，推进生产、流通、消费各环节循环经济发展，加快构建覆盖全社会的资源循环利用体系，相关行业的细化规划将于今年陆续公布，上述政策规划均对工业气体行业发出积极信号。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58,760,848.53	9.52%	118,609,945.64	8.20%	33.8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27,069,699.97	19.62%	254,613,946.70	17.59%	28.46%
存货	53,134,692.70	3.19%	44,063,468.06	3.04%	20.59%
投资性房地产	39,023,916.53	2.34%	39,865,829.58	2.75%	-2.11%
长期股权投资	0	0%	0	0%	0%
固定资产	811,155,759.01	48.66%	693,214,247.05	47.90%	17.01%
在建工程	42,616,250.28	2.56%	69,541,878.74	4.80%	-38.72%
短期借款	43,000,000.00	2.58%	70,000,000.00	4.84%	-38.57%
长期借款	190,450,000.00	11.42%	216,380,000.00	14.95%	-11.98%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长 33.85%，主要系经营业绩大幅提高，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大幅上升所致。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余额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下降 38.72%，主要系空分项目、高纯氢气与多功能特气项目等工程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2018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余额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下降 38.57%，主要系公司适当调整借款

结构，增加长期借款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069,793,891.56	-	893,458,343.57	-	19.74%
营业成本	594,913,857.09	55.61%	541,046,075.86	60.56%	9.96%
毛利率%	44.39%	-	39.44%	-	-
管理费用	72,992,341.70	6.82%	53,702,244.62	6.01%	35.92%
研发费用	31,145,480.43	2.91%	22,596,726.50	2.53%	37.83%
销售费用	175,068,292.33	16.36%	154,689,018.84	17.31%	13.17%
财务费用	24,976,061.28	2.33%	18,813,114.03	2.11%	32.76%
资产减值损失	2,072,361.38	0.19%	4,054,662.08	0.45%	-48.89%
其他收益	6,143,196.38	0.57%	7,779,695.08	0.87%	-21.04%
投资收益	0	0%	0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501,132.37	0.05%	260,682.46	0.03%	92.24%
汇兑收益	0	0%	0	0%	
营业利润	165,606,809.00	15.48%	99,440,910.28	11.13%	66.54%
营业外收入	249,645.89	0.02%	486,495.17	0.05%	-48.68%
营业外支出	787,947.25	0.07%	351,771.00	0.04%	123.99%
净利润	137,523,827.69	12.86%	80,731,149.76	9.04%	70.3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管理费用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增长 35.92%，主要系随着经营业绩的提升，管理人员薪酬同比上升所致。

研发费用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增长 37.83%，主要系 2018 年度新增研发项目，相应的研发投入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增长 32.76%，主要系 2018 年度因公司发展所需，借款融资金额增加，相应的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减少 48.89%，主要系 2018 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增加 92.24%，主要系 2018 年度固定资产处置利得增长所致。

营业外收入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减少 48.68%，主要系 2018 年度收到的违约金较 2017 年度有所减少。

营业外支出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增加 123.99%，主要系 2018 年度对外捐赠增加所致。

营业利润与净利润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增加，主要系 2018 年度公司优化产品结构，积极开拓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加强质量和内部控制管理，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销售水平、客户服务质量都得到了提升，收入能力快速增强，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55,443,727.38	815,082,936.22	17.22%
其他业务收入	114,350,164.18	78,375,407.35	45.90%
主营业务成本	532,234,731.21	498,322,576.20	6.81%
其他业务成本	62,679,125.88	42,723,499.66	46.71%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大宗气体	417,876,107.05	39.06%	324,116,244.02	36.28%
特种气体	383,717,022.86	35.87%	326,687,097.78	36.56%
天然气	153,850,597.47	14.38%	164,279,594.42	18.39%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华东地区	839,369,960.14	78.46%	722,184,233.38	80.83%
其他地区	116,073,767.24	10.85%	92,898,702.84	10.40%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主营业务收入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增长 17.22%、主营业务成本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增长 6.81%，主要原因系 2018 年度气体市场整体呈上升趋势，市场对气体的需求量持续增长，部分气体单价上升所致。

其他业务收入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增长 45.90%、其他业务成本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增长 46.71%，主要原因系随着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加，在客户端储罐的数量增加，收取的租金收入相应增加，此外，公司的设备安装收入等较上期上升。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	32,328,100.38	3.02%	否
2	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32,048,499.23	3.00%	否
3	江苏亨通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89,974.23	1.90%	否
4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3,805,608.81	1.29%	否
5	上海晋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3,689,079.38	1.28%	否
合计		112,161,262.03	10.49%	-

应收账款联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106,979.39 万元，较上期增长了 19.74%。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 15,671.62 万元，较上期增长了 14.86%。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销售商品收入的 5 个条件进行收入确认和成本结转，与客户结算则是以合同约定的条款进行开票和回款。公司主要销售特种气体、大宗气体和天然气给客户，大额客户的各年气体需求比较稳定，因此报告期内的主要客户应收账款具有联动可比性，较稳定。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增长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影响。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30,146,932.07	6.21%	否
2	上海中化集能燃气利用有限公司	26,629,591.63	5.48%	否
3	上海宝钢气体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25,410,295.77	5.23%	否
4	江苏安德福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25,269,019.75	5.20%	否
5	苏州中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24,602,041.16	5.06%	否
合计		132,057,880.38	27.18%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515,320.82	147,895,974.45	94.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940,280.15	-246,796,179.12	11.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2,415.58	116,186,587.54	-91.34%

现金流量分析：

2018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 2017 年度上升 94.40%，主要系本期经营业绩同比大幅上升，产生的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增加所致。

2018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 2017 年度下降 91.34%，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下降所致。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本年度净利润保持了同步增长，但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显著高于当期净利润主要系不导致现金流出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的折旧及摊销金额较大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11 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

(1) 徐州金宏气体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3 月 2 日，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江苏省新沂经济开发区新港路西侧（市府路南侧），法定代表人为甘春群，经营范围为基础化工原料批发（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许可范围经营）；二氧化碳（液化的）生产、销售；食品添加剂液体二氧化碳生产、销售；二氧化碳灭火剂生产、销售；干冰生产、销售；二氧化碳（液态、气态）回收技术研发；机器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昆山金宏二氧化碳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7 月 3 日，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张浦镇振新东路 8 号，法定代表人为刘斌，经营范围为危险化学品生产（按《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定范围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销售；二氧化碳（液态、气态）回收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苏州金宏气体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9 月 16 日，注册资本为 8,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芦墟越秀路北侧，法定代表人为柳炳峰，经营范围为工业气体技术开发；机械设备及包装物、五金建材、金属材料、铸件、气瓶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张家港金宏气体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15 日，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江苏扬子江化学工业园青海路东侧、东海路北侧，法定代表人为金向华，经营范围为销售：机械设备及包装物，五金建材，金属材料，机械铸件，气瓶；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上海欣头桥隆申气体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6 月 12 日，注册资本为 415.00 万元，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奉贤区目华北路 388 号第一幢 1994 室，法定代表人为金向华，经营范围为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

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批发、零售;危险化学品经营(具体项目见许可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苏州金华润泽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2014年5月30日,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苏州市高铁新城南天成路58号3楼-D023工位(集群登记),法定代表人为刘斌,经营范围为销售:天然气(LNG、CNG)、机械设备及包装物、五金建材、金属材料、机械铸件、气瓶;燃气设备及气瓶租赁;燃气工程技术咨询与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8年实现销售收入163,361,865.86元,净利润13,805,063.47元。

(7) 苏州金瑞捷洁净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2015年5月4日,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安民路6号,法定代表人为张建波,经营范围为洁净技术研发;销售:洁净设备、机械设备、五金建材、金属材料、机械铸件;分析仪器仪表、气瓶;销售危险化学品(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苏(苏)危化经字(相)00146号”所列范围经营);设备租赁;设备及配件维修;气体管道的设计、安装及相关技术服务;化学品工程、机电安装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苏州金宏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2017年1月22日,注册资本为2,0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安民路,法定代表人为刘志军,经营范围为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货物专用运输(罐式),经营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2类1项,2类2项,2类3项,9类,剧毒品),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包装材料、五金建材、金属材料、机械铸件、日用品、家用电器、塑料制品、橡胶制品;机械设备租赁、车辆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苏州吴中金宏气体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2017年3月28日,注册资本为5,0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钟塔路6号3幢,法定代表人为朱根林,经营范围为工业气体的技术咨询;销售:机械设备及包装物、五金建材、金属材料、机械铸件、气瓶;上述相关设备租赁;气瓶检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Jinhong Gas Holding Pte. Ltd.

公司成立于2017年3月6日,注册资本为3,118.815万元(折合450万美元),注册地址为26-B

Serangoon Avenue 1, Singapore 556143, 董事长为金向华, 经营范围为气体及相关业务的销售贸易, 相关的咨询服务、技术支持, 气体项目的相关投资。

(11) 上海苏埭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 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金山区金山卫镇秋实路 688 号 1 号楼 5 单元 245 室 J 座, 法定代表人为金向华, 经营范围为从事新材料科技专业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半导体设备销售。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拥有 5 家控股子公司, 分别为:

(1) 平顶山市金宏普恩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与平顶山市普恩科技有限公司合资设立该公司, 占比 51.00%。该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07 月 07 日, 注册资本为 4,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为平顶山市神马尼龙有限公司办公楼 4 楼, 法定代表人为刘斌, 经营范围为批发、零售(不储存): 二氧化氮(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7 月 4 日)、包装物、气瓶、焊接设备及材料、消防器材、五金产品、建材、金属材料、机械铸件、日用品、家用电器、塑料制品、橡胶制品、一般化工产品和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 气体应用技术开发, 软件系统开发、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 气体检测; 专用设备及零部件设计、研发、制造及安装维修; 设备租赁; 对外贸易经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 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 重庆金苏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与重庆南北化工原料有限责任公司、魏斌、谢才力合资设立该公司, 占比 51.00%。该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30 日, 注册资本为 8,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为重庆市长寿区(晏家街道)化中大道 5 号, 法定代表人为蒋建新, 经营范围为票据式经营: 氢、氮[压缩的或液化的]、氧[压缩的或液化的]、二氧化碳[压缩的或液化的]、氩[压缩的或液化的]、氦[压缩的或液化的]、氖[压缩的或液化的]、氪[压缩的或液化的]、丙烷、乙炔、氨、一氧化二氮[压缩的或液化的]、硫化氢、三氟甲烷、正丁烷、三氯化硼、一氧化碳、氙[压缩的或液化的]、六氟化硫; 生产: 高纯氢气与多功能特气(按许可证核定事项和期限从事经营); 工业废气综合利用及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成果的转让; 销售及网上销售: 化工产品(不含许可证核定事项外的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五金、金属材料、机电产品、化工新材料、机械设备及配件、阀门配件、仪器、仪表、管道、气体设备、包装制品、机械铸件、气瓶、日用品、劳保用品、家用电器、塑料制品、橡胶制品; 销售: 干冰、气体添加剂(以上范围不含许可核定事项外的危险化学品); 普通机械设备租赁; 特种设备租赁; 仓库租赁; 气瓶检测; 气体检测; 气瓶充装; 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 管道、气体设备的安装和维修; 机械设备维修维护; 货物代理; 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仓储); 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以上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金宏气体电子材料（淮安）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与江苏通羿投资有限公司合资设立该公司，占比 55.00%。该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 3,8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淮安市洪泽盐化工区（郭桥路北侧、洪盐路东侧），法定代表人为李荷庆，经营范围为电子材料及相关的机械设备、包装物、机械铸件、气瓶的生产、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气瓶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苏州金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与杨青湖合资设立该公司，占比 70.00%。该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 月 11 日，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苏州市高铁新城南天成路 58 号，法定代表人为陈晓芳，经营范围为研发、销售及网上销售：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气瓶、塑胶制品、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办公用品、日用品；食品经营（以许可证核准范围为准）；餐饮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一般危化品的其他经营（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苏（苏）危化经字（相）00186”号所列范围经营）；机械设备租赁；会展礼仪服务、营销策划服务、商务信息咨询；电子科技领域内的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重庆金宏海格气体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2017 年 9 月 18 日增资该公司，占比 71.135%。该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8 月 22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重庆市九龙坡区石坪桥横街 2 号附 5 号 12-1#，法定代表人为张丽娟，经营范围为票据式经营：乙炔、一氧化碳、硫化氢、甲烷、丙烷、正丁烷、异丁烷、乙烯、丙烯、氟甲烷、氧[压缩的或液化的]、氮[压缩的或液化的]、氦[压缩的或液化的]、氖[压缩的]、氩[压缩的或液化的]、氪[压缩的或液化的]、一氧化二氮[压缩的或液化的]、二氧化碳[压缩的或液化的]、六氟化硫、氯化氢[无水]、三氯化硼、三氟甲烷、四氟甲烷、六氟乙烷、八氟丙烷、八氟环丁烷、溴化氢、一氧化氮、三氟化氮、锆烷（在许可证核定范围及有效期内经营）；销售：干冰、钢瓶、储罐设备及零部件、气体添加剂（不含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化学物品）、仪器、仪表、阀门配件、管道及气体充灌设备、纯化设备、机电、五金、日杂、劳保用品、气体及干冰的包装物、焊割设备及材料、消防器材、塑料制品、橡胶制品；批发化工产品和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化学物品）；佣金代理；维修、维护：气体设备、管道及气体充灌设备、纯化设备；提供钢瓶及储罐售前售后服务；从事气体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从事气体设备及零部件的设计研发、制造加工、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钢瓶、储罐设备租赁。**【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

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苏隸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 万元。

除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有取得或处置其他子公司的情形。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31,145,480.43	22,596,726.50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91%	2.53%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2	2
硕士	3	5
本科以下	160	186
研发人员总计	165	193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5.74%	15.82%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32	107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30	28

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规定已向当地科技局等相关部门办理了研发项目的立项登记，并按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内控制度，单独归集了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发生的研发投入金额。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发生的研发投入金额为 31,145,480.43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91%，母公司营业收入为 817,584,330.70 元，研发投入金额为 28,884,025.36 元，研发费用占比为 3.53%，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当期销售收入在 20,000.00 万元以上的企业，比例不低于 3.00%，公司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要求，可以按照相关规定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

公司对每个研发项目都有完善的审批流程和管理制度，每个研发项目都要形成研发项目立项报告并需要经过总经理办公会立项审批。公司重点在高纯、超纯气体和特气方面进行研发布局。为保证技术开发、经营管理全面落实到位，公司制定了《研发经费核算和管理办法》，研发费用实行单独建帐核算管理，确保研发项目能够顺利开展。公司以人为本，设立“金点子”奖及研发项目奖励制度，鼓励科技人员创新，充分调动研发技术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最大限度地推进新产品研发项目和现有产品技术改进、工艺优化项目进展。

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共拥有专利 132 项，其中发明专利 30 项、实用新型专利 92 项、外观设计 10 项。

(六)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2 所述，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金宏气体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66,101,438.90 元、144,351,281.53 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 9,385,223.17 元、7,916,105.04 元。由于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获取客观证据，并在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金额方面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并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基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a、对金宏气体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主要环节及其控制点进行充分的了解，并在了解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主要环节及其控制点进行控制测试。

b、了解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时判断和考虑的因素，分析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c、对于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对账龄准确性进行测试，并按照应收款项减值准备政策重新计算坏账准备合计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d、对于管理层按单项金额重大、不重大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单独计提坏账准备是否合

理、依据是否充分。

e、对重要应收账款执行独立函证程序。

f、对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应收账款，我们通过查阅相关文件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并与金宏气体管理层、管理层聘请的律师讨论涉诉应收账款可收回金额的估计。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金宏气体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相关估计和判断是合理的。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对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应收股利”和“应收利息”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应付股利”和“应付利息”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利润表中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出“研发费用”项目，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8】15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相关合并财务报表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变更前	变更后
应收票据	118,178,770.21	—
应收账款	136,435,176.49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254,613,946.70
应付票据	95,639,776.87	—
应付账款	188,207,287.93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283,847,064.80
应付利息	1,251,198.82	—
其他应付款	18,599,344.47	19,850,543.29
管理费用	76,298,971.12	53,702,244.62

研发费用	—	22,596,726.50
------	---	---------------

除此之外，本公司无其他的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上海苏隼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苏隼	2018 年度	企业设立

(九)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高层领导秉承企业使命，在创造企业效益，带动员工成长的基础上，积极支持公益事业，争做卓越的社会公民。根据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及核心价值观，公司确定了“教育、体育事业、慈善、行业发展、社区支持”为重点支持的公益领域，每年对捐助、赞助事项、金额、对象进行策划、实施。定期向青少年发展基金会、苏州市相城区慈善基金会等慈善捐款。董事长作为带头人组织“青暖冬日”青少年公益冬令营、赴贵州铜仁开展“铜仁行”扶贫帮困等活动。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营销力度。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情况良好，营业收入快速增长。

本期，公司营业收入为 1,069,793,891.56 元，较上年增长 19.74%，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3,510,866.80 万元，较 2017 年度增长了 85.01%。

公司期末净资产为 782,084,546.99 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25.73%。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负债均正常履行，公司期末无到期而未能偿付的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正常召开，公司董事、监事会和高管均能正常履职。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和专业人才队伍紧密合作，在公司经营、业务开展等各方面运作顺利。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所需的资质证书均在有效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未因违反法律法规而受到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

目前公司已就未来年度做好发展规划，各项经营计划正在稳步推进。公司业务开拓稳步推进、经营管理规范，具有可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以下对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的事项：营业收入低于 100 万元；

净资产为负；连续三个会计年度亏损，且亏损额逐年扩大；债券违约、债务无法按期偿还的情况；实际控制人失联或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职；拖欠员工工资或者无法支付供应商货款；主要生产、经营资质缺失或者无法续期，无法获得主要生产、经营要素（人员、土地、设备、原材料）等事项。

四、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1、全球工业气体市场稳步增长，新兴市场国家需求旺盛

全球工业气体市场近年来呈现稳步增长的态势，2016 年全球工业气体市场规模为 1,046 亿美元。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发布的《世界经济展望》报告表示，2017 年全球经济增长率将上升至 3.5%，在活跃的金融市场以及制造业和贸易领域的周期性复苏的支持下，新兴市场和发展中经济体的经济活动将显著增强，中国和其他许多大宗商品进口国的经济增长预计保持强劲态势。根据业界经验数据，工业气体行业增速是全球 GDP 增速的 2.0~2.5 倍，按照此数据，2017-2018 年全球工业气体增长率可按保守的 8% 增长率计算，到 2018 年，全球工业气体市场规模可以达到 1,220 亿美元，市场规模稳步扩大。

工业气体行业的发展速度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西方发达国家由于起步早、工业基础雄厚，工业气体行业在西方已有了百年的发展历史，全球工业气体需求的主要市场仍然是北美和欧洲，但增速显著放缓；亚太地区近年来发展很快，已成为拉动全球市场增长的主要引擎。以全球最大的工业气体供应商——林德集团为例，林德集团 2015 年气体业务增长的主要原因在于亚太地区化工行业产能的进一步提升，其中中国和印度是现场制气业务的主要收入增长地区；林德集团 2016 年业务在欧洲、亚太地区收入均为负增长，而中国的业务仍保持 3.50% 收入增长。

2、我国工业气体行业快速发展

我国工业气体行业在 80 年代末期已初具规模，到 90 年代后期发展迅速。根据前瞻网出具的关于工业气体的深度研究报告，2010 年我国工业气体市场规模达到 410.38 亿元，比 2005 年的 245.75 亿元增长了 66.99%，在全球市场占比提高到 10.62%。2012 年，我国工业气体销售收入为 745 亿元，同比增长了 7.29%；2015 年我国工业气体整体销售规模达 1,000 亿元左右；到 2017 年，中国工业气体年产值约达到 1,200 亿元。

3、特种气体品种不断丰富

特种气体是工业气体中的一个新兴门类，是随着近年来国防工业、科学研究、自动化技术、精密检测，特别是微电子技术的发展而发展起来的。

近年来，随着下游应用领域的逐步扩展，特种气体的品种也与日俱增，据不完全统计，现有单元特

种气体达 260 余种，特种气体已成为高科技应用领域不可缺少的基本原材料。

特种气体从应用领域上分为：电子气体、高纯气体、标准气体。随着非低温气体分离技术（吸附、膜分离）、混配技术和提纯技术的发展，更多的特种气体产品将逐步走向市场。

4、气体行业应用领域从大宗集中用气市场向新兴分散用气市场拓展

工业气体行业按照用气方式不同可分为传统的大宗集中用气市场和新兴分散用气市场。目前，传统大宗集中用气市场规模相对较为稳定，用气品类也较为单一，新兴分散用气市场用气数量和种类在工业气体应用中占比越来越高。正在崛起的新兴分散用气市场有：氦检漏、建材助燃保护气、煤矿灭火、石油开采、煤气化和煤液化、耐火材料、食品速冻，食品气调包装、啤酒保鲜、光学、火箭燃料、超导材料、电子、半导体、光纤、农业、畜牧业、渔业、废水处理、漂白纸浆、垃圾焚烧、粉碎废旧轮胎、建筑、气象、文化、文物保护、体育运动、公安破案、医疗中的冷刀、重危病人吸氧、高压氧治疗、人体器官冷藏、麻醉及氧吧等。正在试验中的新兴分散用气市场有：固体氮，燃料电池，磁性材料，超细加工低温粉碎，压缩天然气汽车，氢能汽车等。2015 年，钢铁、化工、有色金属以外行业对工业气体消费占比达到 50% 以上。

5、专业社会化外包占比提高

传统上我国大型钢铁冶炼、化工企业自行建造空气分离装置，以满足自身气体需求。随着专业化分工合作的快速发展，外包气体供应商可以满足客户对气体种类、纯度和压力等不同需求，为其提供一站式气体解决方案，有利于减少客户在设备、技术、研发上的巨额投入。工业气体逐步实现社会化供应，气体企业间实现资源相互利用，相互调剂，防止和杜绝产品过剩浪费。国内企业尤其是民营企业将实行地区联合，调整产业结构，以气体产品为纽带，以大型专业气体企业为主体，以气体分装站和中央供气站为网络，组建大型企业集团。我国工业气体外包占比从 2007 年的 41% 提高到 2010 年的 45%，但远低于发达国家 80% 的外包比例，2015 年外包占比逐步提高到 50% 左右。

6、废气回收模式占比扩大

目前，全世界每年向大气排放的二氧化碳总量近 300 亿吨，而利用量仅为 1 亿吨。二氧化碳减排和利用被称为“永远做不完的产业”。国家出台一系列措施鼓励或要求企业进行二氧化碳回收工作。通过回收化工企业排放的废气，更符合国家环保、减排的发展规划。除此之外，还有氢气回收、天然气回收、氯化氢回收、氯气回收、氨气回收、笑气回收、氦气回收等。因此，未来废气回收模式将会加快速度发展，占工业气体产量的比重将逐年提升。

7、行业内企业对技术研发日益重视

目前国内气体企业的研发实力与世界领先水平还有一定的差距，比如高纯原料气的分析检测技术、

容器处理和储运技术等。随着高纯气体的应用越来越广，对纯度、质量、稳定性要求越来越高，国内气体企业逐步加大对高纯气体原料气的分析检测技术的投入力度，已掌握了较为完整的分析测试方法和现场分析仪器，其中许多仪器已为标准配置。工业气体，特别是特种气体对容器处理过程要求非常高，跨国公司均独立开发了配套使用的气体阀门、管线和标准接口，避免了二次污染，大大提高了产品的提纯程度，也提升了高纯气体的产量。

跨国公司利用自身的资本优势和百余年气体行业发展的积累，在工业气体行业相关技术和应用上，一直处于世界领先的水平。但随着国内经济的持续稳步发展，国内气体企业在快速发展中，技术研发实力也有长足的进步，对技术研发也越来越重视，相当一部分生产、检测、提纯和容器处理的技术已经达到国际标准，比如在超纯氨生产工艺上，在过去一直依赖进口，部分国内企业利用自身对研发、创新的不断投入，已经掌握了超纯氨的生产、提纯工艺和技术。

8、国内气体企业亟须整合壮大

2017年，我国工业气体销售收入约为1200亿元。未来中国工业气体行业的市场空间将持续扩大，但同时也使中国成为世界几大工业气体公司的重点发展区域。目前，全球各大工业气体公司均以合资或独资等方式在国内设立气体企业。国内气体企业规模较小，产品品种单一，一般为年营业额在千万级别的区域性企业，并受制于设备、技术、资金、物流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企业发展存在较大瓶颈。在这一背景下，国内工业气体企业亟须整合行业内资源，与国外公司展开竞争。随着气体需求的多样性、特殊性、复杂性要求不断提高，部分国内企业将通过兼并收购逐步占领更多市场份额，提高企业竞争力。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为客户创造纯金价值，金宏气体、纯金品质。建立以品牌为核心，以销售为龙头，以技术为创新，以精细管理为基础，以超值服务为契机的的发展之路。使“客户满意，员工骄傲，股东赞赏，社会肯定”。

公司发展战略定位：纵横战略——纵向创新，横向开发，不断提高产品科技含量，做强优势气体产品，成为气体行业的领跑者。

纵向创新：金宏气体将通过引进专业人才，加大研发投入，创新研制替代进口的特种气体产品，填补国内空白，为国家创新体系建设作贡献，并逐步走出国门，走向世界。

横向开发：金宏气体将凭借行业发展优势，有计划跨区域地拓展开发，并购整合，为客户提供更加及时、优质的供气服务，把“金宏”品牌打造成行业第一民族品牌。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19年，公司将力争实现主营业务业绩的快速增长，强化自身的品牌优势；加强人才建设，加大科技创新和科研投入，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提高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速度，不断推动创新产品的产业化进程；凭借行业发展优势，有计划跨区域地拓展开发，整合气体市场，拓展营销网络，扩大市场份额。实现公司产值、销售收入等财务指标将实现稳步增长。

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投资者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未发生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或经营计划有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风险持续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公司所处的工业气体行业的下游行业主要是机械制造、光纤、LED、液晶面板、电子半导体、食品、医药医疗等新兴行业以及钢铁冶炼、化工等传统行业，均是国民经济的基础行业，与宏观经济发展周期有着较强的相关性，受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和总体发展速度等因素的影响较大。在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国家的宏观经济调控政策也在不断调整，政策调整带来的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可能影响工业气体的部分下游行业，从而直接影响公司所处的工业气体行业的发展，并可能造成公司主营业务波动。

风险应对措施及风险管理效果：公司会紧跟国家产业政策，通过市场调研、市场数据统计分析等措施把握工业用气市场的发展变化节奏，通过不断加强自主研发生产能力、不断完善产品生产线等措施，在满足大宗工业用气市场的同时不断加强在新兴用气市场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能力，努力使公司不会因宏观经济波动造成经营上的不利波动。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产品市场份额已经得到巩固并持续提高，综合竞争优势明显。

2、市场竞争的风险

风险持续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国内工业气体行业内企业较多，特别是在华东区域，竞争较为激烈，主要体现为产品品种的丰富程度、品牌影响力、成本优势、配送能力和企业规模等方面的竞争。目

前，在传统的钢铁冶炼、化工等对空分气体需求量巨大的大宗集中用气市场，跨国公司依靠资本优势，已经确立了较强的竞争地位；在机械制造、光纤、LED、液晶面板、电子半导体等新兴分散用气市场，国内企业充分利用本地资源，发挥产品品种丰富、成本低、经营灵活等优势占据重要的市场地位。但是在全国范围内，公司的市场占有率还比较低，与跨国公司相比，业务规模还比较小。如果公司不能进一步提高自身竞争能力，将对公司的业绩提升和持续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风险应对措施及风险管理效果：公司一直以来将技术研发、科技创新作为公司核心竞争力之一，依靠新产品、新技术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和收入增长提供了强大的内生动力。公司投入大量研发经费，分阶段地购进用于特种气体的分析仪器和设备；重视科技人才的引进；注重产学研合作。近年来，公司自主研发的产品 7N 电子级超纯氮，打破国外垄断，填补国内空白，对促进我国微电子和光电子行业的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目前国内市场占有率已达到 50.00% 以上。

3、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

风险持续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公司客户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销售区域比较集中。如果华东地区客户对工业气体需求量下降或公司在华东地区的市场份额下降，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随着超纯氮、氮气、高纯气等高毛利率特种气体的规模化生产和销售，公司在华东以外地区的销售逐渐增加。

风险应对措施及风险管理效果：公司通过以下几种途径解决销售区域集中的问题：第一，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在相对集中的区域内不断扩大公司产品覆盖面；第二，注重研发创新和新技术引进，生产销售特种气体等高附加值产品；第三，通过对现有业务模式的优化和改进，实现公司产品在华东地区以外的市场份额的不断提升。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江苏、上海、浙江三省市的合计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8.68%、88.60% 和 87.85%，比例在逐年减少。

4、安全生产的风险

风险持续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工业气体产品大多为危险化学品。国家对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储存、提纯、检测和运输都制定了相关规定，并通过质量技术监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运输管理等相关部门进行监管。如果公司对生产、储存、提纯、检测和运输等环节要求不严，安全生产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将有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风险。

风险应对措施及风险管理效果：公司已严格遵照国家规定取得相关业务资质许可和证书，并且在生产、存储、提纯、检验、运输等环节制定严格的管理制度，并严格监督相关制度的执行，有效控制安全生产风险。公司获得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药品 GMP 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许可证、燃气经营许可证、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证、气瓶充装许可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证、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江苏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体系、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和安全标准化二级企业认证。

5、核心技术失密及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风险持续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气体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一站式供气解决方案。通过研发投入、工艺完善和多年专业化生产，公司培养了一支人员稳定、业务精良的研发队伍和一批结构合理、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江苏省科技小巨人企业”、“江苏省创新型中小企业”、“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和“江苏省创新建设示范企业”，并获准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江苏省特种气体及吸附剂制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重点研发机构。

随着企业间和地区间人才竞争的日趋激烈，人才流动可能增加，公司存在核心技术失密及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风险应对措施及风险管理效果：一方面，公司会跟聘用的人才签订保密协议，严格约定公司各类人才对研发、生产和销售等生产经营环节所涉及到的核心技术进行保密；其次，公司为核心技术人员提供了同行业中具有较强竞争力的薪酬待遇，并为其提供优厚的工作生活环境，以稳定、团结、吸引各类人才；再次，公司采取模块化研发生产流程，使单个员工难以获知整个产品研发生产的全部内容，从而保障相关技术资料的安全。截止目前，尚未出现核心技术失密及核心人员流失的情况。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无新增的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	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200,000.00	148,624.08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	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1,400,000,000.00	404,631,660.95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6. 其他	0	0

（二）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做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在报告期间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公司在定向增发时，做出《关于不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承诺》，公司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提前使用募集资金，未有任何违背。

(三)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冻结	529,304.32	0.03%	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售后回租	74,050,689.28	4.44%	售后回租用于取得融资租赁款
总计	-	74,579,993.60	4.47%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30,558,915	63.47%	0	230,558,915	63.4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9,907,800	10.99%	0	39,907,800	10.99%
	董事、监事、高管	40,964,550	11.28%	0	40,964,550	11.28%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32,691,085	36.53%	0	132,691,085	36.5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9,723,400	32.96%	0	119,723,400	32.96%
	董事、监事、高管	129,510,150	35.65%	0	129,510,150	35.6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63,250,000	-	0	363,25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90				

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管数据中未包含金向华独资公司苏州金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持股份。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金向华	123,571,200	0	123,571,200	34.02%	92,678,400	30,892,800
2	朱根林	49,728,000	0	49,728,000	13.69%	0	49,728,000
3	金建萍	36,060,000	0	36,060,000	9.93%	27,045,000	9,015,000
4	黄皖明	22,500,000	0	22,500,000	6.19%	0	22,500,000
5	吴江东方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342,000	0	15,342,000	4.22%	0	15,342,000
6	苏州市相城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158,000	0	13,158,000	3.62%	0	13,158,000
7	苏州市相城埭溪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0	10,000,000	2.75%	0	10,000,000
8	金宏投资	8,334,400	360,500	8,694,900	2.39%	3,180,935	5,513,965
9	孔连官	6,757,500	0	6,757,500	1.86%	0	6,757,500

10	金福生	6,097,500	0	6,097,500	1.68%	0	6,097,500
合计		291,548,600	360,500	291,909,100	80.35%	122,904,335	169,004,765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朱根林与金向华为叔侄关系，金建萍与金向华为母子关系，金宏投资为金向华控制的公司，苏州市相城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苏州市相城埭溪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均为苏州市相城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的企业。除此之外，前十名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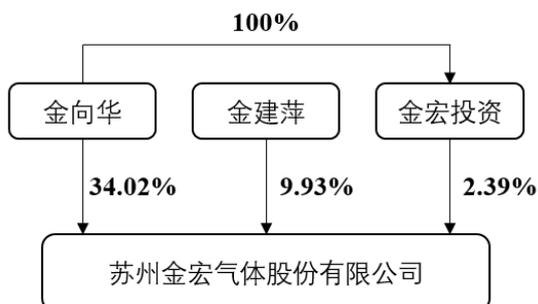
公司控股股东为金向华，金向华持有公司 34.02%的股权，其控制的金宏投资持有公司 2.39%的股权，金向华共控制公司 36.41%的股权。

金向华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1977年1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工程师。1995年7月至1997年12月任吴县耐火材料厂生产部主管；1998年1月至1999年10月任苏州液氧制造厂经理；1999年10月至2008年12月任金宏有限执行董事，2008年12月至2009年10月任金宏有限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年10月至今任金宏气体董事长兼总经理；兼任张家港金宏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欣头桥执行董事、金宏控股董事长、金华龙燃气董事长、上海苏埭执行董事、金宏投资执行董事、鑫福古玩执行董事、相青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元联小贷董事；社会职务包括中国工业气体工业协会理事、江苏省气体协会副理事长、江苏省第十二届政协委员、苏州市工业气体协会理事长、中共苏州市第十一次代表大会代表、中共苏州市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代表、苏州市相城区第三届人大代表、苏州相城区第四届人大代表、苏州市青年商会会长、苏州市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副理事长、北京苏州企业商会理事、苏州市特种设备协会理事长、苏州市相城区慈善会副会长。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金向华、金建萍，金建萍与金向华为母子关系。金向华持有公司 34.02%的股权，

其控制的金宏投资持有公司 2.39%的股权，金建萍持有公司 9.93%的股权。金向华和金建萍合计控制公司 46.34%的股权，金向华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金建萍任公司董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决策具有实际控制和影响。



金向华先生：公司控股股东，个人情况见本节“（一）控股股东情况”。

金建萍女士：1953年8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70年至1987年在吴县市陆慕镇孙埂村务农；1987年至1996年于吴县铸钢厂（后更名为“吴县重型机械厂”）工作；1999年至2006年4月任苏州市金宏气体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至今任苏州鑫福古玩玉器城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11月至今兼任挂牌公司董事、苏州金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兼任苏州市相城区元联永鼎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贷款	农行相城支行	103,000,000.00	4.57%	2016/8/16-2020/7/10	否
银行贷款	苏州银行相城支行	14,000,000.00	4.75%	2017/11/30-2020/11/30	否
银行贷款	中信银行木渎支行	96,190,000.00	4.89%	2017/8/25-2020/9/26	否
银行贷款	招商银行木渎支行	36,400,000.00	4.75%	2017/1/3-2021/3/5	否
银行贷款	中国银行东桥支行	120,350,000.00	4.51%	2017/3/6-2021/3/15	否
银行贷款	浙商银行苏州分行	3,000,000.00	5.39%	2018/7/12-2019/1/11	否
融资租赁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71,663,198.84	4.89%	2017/9/22-2022/8/15	否
票据融资	浙商银行苏州分行	21,404,667.38		2018/2/11-	否

				2019/10/16	
票据融资	中国银行东桥支行	8,527,689.25		2018/10/29- 2019/12/3	否
票据融资	兴业银行相城支行	1,759,304.32		2018/3/15- 2019/3/15	否
票据融资	苏州银行相城支行	17,046,538.27		2018/5/29- 2019/12/25	否
票据融资	交通银行相城支行	8,516,508.80		2018/12/12- 2019/12/25	否
合计	-	501,857,906.86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未提出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审核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年度薪酬
金向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7年1月	大专	2018/10/13-2021/10/12	60.32万元
金建萍	董事	女	1953年8月	初中	2018/10/13-2021/10/12	1.19万元
龚小玲	董事、副总经理 兼董事会秘书	女	1963年7月	本科	2018/10/13-2021/10/12	68.94万元
张建波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8年3月	大专	2018/10/13-2021/10/12	80.47万元
刘斌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7年2月	中专	2018/10/13-2021/10/12	70.22万元
杨健	董事	男	1984年2月	硕士	2018/10/13-2021/10/12	0万元
泮春干	独立董事	男	1968年4月	本科	2018/10/13-2021/10/12	5万元
刘海燕	独立董事	女	1965年12月	硕士	2018/10/13-2021/10/12	5万元
张辰	独立董事	女	1970年12月	本科	2018/10/13-2021/10/12	5万元
戈惠芳	监事会主席	男	1966年3月	大专	2018/10/13-2021/10/12	30.74万元
柳炳峰	监事	男	1973年8月	大专	2018/10/13-2021/10/12	48.13万元
王惠根	职工监事	男	1969年10月	初中	2018/10/13-2021/10/12	8.14万元
钱卫芳	财务总监	女	1975年8月	硕士	2018/10/13-2021/10/12	49.62万元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金建萍与金向华为母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无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金向华	董事长、总经理	123,571,200	0	123,571,200	34.02%	0
金建萍	董事	36,060,000	0	36,060,000	9.93%	0
戈惠芳	监事会主席	5,702,000	0	5,702,000	1.57%	0
柳炳峰	监事	2,919,000	0	2,919,000	0.80%	0
龚小玲	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1,222,500	0	1,222,500	0.34%	0

张建波	董事、副总经理	625,000	0	625,000	0.17%	0
钱卫芳	财务总监	375,000	0	375,000	0.10%	0
合计	-	170,474,700	0	170,474,700	46.93%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董事会秘书变动情况及任职资格的说明

年初至报告期末董秘是否发生变动	原董秘离职时间	现任董秘任职时间	现任董秘姓名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临时公告查询索引
否	不适用	2018年10月13日	龚小玲	是	2018-057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27	142
生产人员	489	598
销售人员	148	157
技术人员	221	251
财务人员	63	72
员工总计	1,048	1,22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2	2
硕士	4	6
本科	115	123
专科	215	248
专科以下	712	841
员工总计	1,048	1,22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建有《薪酬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员工奖惩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另外，为了更好的给予员工保障，公司为每位员工提供商业保险、定期体检、节日慰问、结婚礼金等企业福利政策。

2、员工培训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发展体系，制定了《员工培训管理制度》等相关的规章制度，依据年度教育培训计划，实施分层分类教育培训。包括：新员工培训、上岗资格技能鉴定、通用类培训、专业培训、转岗培训等。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核心人员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0	0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3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有金向华、李荷庆、刘志军、孙猛四人。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无变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之“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之“基础化学原料制造（C261）”之“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C2619）”。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原材料（11）”之“原材料（1110）”之“化学制品（111010）”之“工业气体（11101013）”。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2009年10月10日，公司2009年第一次股东大会成立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并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公司章程》，对公司经营中的重大问题都做了较为详细的规定，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制度》、《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制度》，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齐全配套，建立起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决议程序、表决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公司重要决策的制定能够遵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保护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疑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各项制度及政策文件有力保证了现有公司

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公司将根据未来的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权益分派、对外借款、对外投资重大决策事项，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制度》要求之规定程序进行。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修改公司章程的情况。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9	审议并通过：关于《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在 2018 年度财务预算范围内签署银行借款合同和相关担保协议的议案、关于《2018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关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

		<p>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利润分配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一）、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二）、拟定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药品生产许可证增项的议案、关于《2018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金宏电子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选举金向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金建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龚小玲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张建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刘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杨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泮春干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刘海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张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拟定于 2018 年 10 月 13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选举成立第四届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的议案：（1）关于选举第四</p>
--	--	---

		<p>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2）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3）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的议案；（4）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选举金向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的议案、续聘金向华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续聘龚小玲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续聘张建波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续聘刘斌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续聘钱卫芳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议案。</p>
<p>监事会</p>	<p>6</p>	<p>关于《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在 2018 年度财务预算范围内签署银行借款合同和相关担保协议的议案、关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一）、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二）、关于《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p>

		<p>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2018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关于选举戈惠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柳炳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戈惠芳先生担任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议案。</p>
<p>股东大会</p>	<p>2</p>	<p>关于《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在 2018 年度财务预算范围内签署银行借款合同和相关担保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利润分配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一）、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二）、关于选举金向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金建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龚小玲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张建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刘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杨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湫春干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p>

		案、关于选举刘海燕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张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选举戈惠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柳炳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已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分别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制度。《公司章程》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

公司认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各内部机构和法人治理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了公司的正常发展。股份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管理层通过牢固树立公司法人治理理念、不断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努力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公司对管理层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进行培训，进一步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确保管理制度有效实施，切实有效地保证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外的股东或其代表参与公司经营治理的情况：朱根林任吴中分公司负责人、吴中金宏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金建萍任公司董事；戈惠芳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柳炳峰任吴江分公司负责人、金宏技术执行董事；龚小玲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张建波任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钱卫芳任公司财务总监；苏州市相城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委派杨健任公司董事。
公司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通过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与公司官方网站（www.jinhonggroup.com）及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进行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相关权益。同时在日常管理中，通过联系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与投资者建立了互动交流的有效途径，有效增强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确保公司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畅通的沟通联系、方便了投资者关系事务处理等工作开展。通过一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开展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董事会下面设立了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并为各专门委员会有效履职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的产生、人员组成及议事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在公司内部控制、人才激励与人才选拔、薪酬管理和战略发展等方面发挥着积极作用。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泮春干	9	9	0	0
刘海燕	9	9	0	0
张辰	9	9	0	0

独立董事的意见：

独立董事依据有关法规仔细审阅了本公司审计报告、董事会等有关文件资料，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和重大投资项目均发表了公允的独立意见，谨慎、认真、勤勉地履行了权利和义务。另外，独立董事在公司发展战略、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决策机制等方面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体系、生产体系、销售体系，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运营能力，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2、资产独立性

公司主要财产包括房屋、土地、运输工具、机器设备、生产线、专利、商标等，相关财产均有权利凭证，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公司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3、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符合法定程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取报酬，不存在从关联公司领取报酬的情况，公司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4、财务独立性

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财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5、机构独立性

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公司具有独立的办公机构和场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办公情形。公司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综上所述，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和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及风险承受能力。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促进公司管理层恪尽职守，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0]230Z110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3 月 24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磊、汪健、王占先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400,000
审计报告正文： <p style="text-align: right;">容诚审字[2020]230Z1100 号</p>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审 计 报 告</h3> <p>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h4>一、 审计意见</h4> <p>我们审计了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宏气体）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宏气体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p> <h4>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h4>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宏气体，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分别对 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期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事项描述

相关会计期间/年度：2019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 所述，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金宏气体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52,671,599.04 元、166,101,438.90 元、144,351,281.53 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 7,927,021.98 元、9,385,223.17 元、7,916,105.04 元。

2019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金宏气体管理层在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金额的相关领域运用了特定的判断，且该领域依赖于多项假设和估计，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基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2019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针对与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的相关领域所使用的假设和估计的合理性，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

（1）对金宏气体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主要环节及其控制点进行充分的了解，并在了解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主要环节及其控制点进行控制测试。

（2）了解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时判断和考虑的因素，分析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获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算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准备会计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4）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和抽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金宏气体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相关估计和判断是合理的。

（二）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会计年度：2019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7 所述，于 2019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金宏气体营业收入分别为 1,160,577,532.73 元、1,069,793,891.56 元和 893,458,343.57 元。由于收入对金宏气体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且收入确认时点涉及判断，收入确认上的细小错误汇总起来可能对金宏气体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2019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针对收入确认，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并在了解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主要环节及其控制点进行控制测试。

（2）对主要产品进行毛利率分析。

（3）核查与收入相关各项经营指标，分析异常变动情况并与同行业比较。

（4）检查重要客户收入确认方式，及重要合同和关键合同条款。

（5）选取重要客户实地走访，核查业务的真实性。

（6）对重要客户及本期新增大额客户执行独立函证程序。

（7）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金宏气体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的判断是恰当的。

四、其他事项

金宏气体对2017年度的渠道建设费进行了调整，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十二、1的相关披露。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金宏气体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宏气体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金宏气体、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金宏气体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金宏气体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宏气体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金宏气体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

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 磊
中国注册会计师：汪 健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占先

2020年3月24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58,760,848.53	118,609,945.6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2	327,069,699.97	254,613,946.70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五、3	19,500,511.74	19,409,085.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3,635,832.98	4,989,542.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53,134,692.70	44,063,468.0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21,349,341.36	20,451,414.54
流动资产合计		583,450,927.28	462,137,402.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7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8	39,023,916.53	39,865,829.58
固定资产	五、9	811,155,759.01	693,214,247.05
在建工程	五、10	42,616,250.28	69,541,878.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1	80,009,610.80	65,892,348.75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2	1,081,772.63	1,081,772.63
长期待摊费用	五、13	28,144,300.57	29,549,524.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14,101,005.30	7,284,086.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5	17,431,494.37	28,744,358.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3,564,109.49	985,174,046.32
资产总计		1,667,015,036.77	1,447,311,449.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6	43,000,000.00	7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17	244,388,685.09	283,847,064.80
其中：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五、18	56,547,944.48	15,115,044.06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27,657,200.62	13,059,423.33
应交税费	五、20	10,424,951.84	9,610,118.93
其他应付款	五、21	22,574,437.75	19,850,543.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2	197,362,224.97	109,256,801.1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01,955,444.75	520,738,995.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3	190,450,000.00	216,38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24	53,790,973.87	71,663,198.8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5	14,752,636.84	16,510,779.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4	23,981,434.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2,975,045.03	304,553,978.33
负债合计		884,930,489.78	825,292,973.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6	363,250,000.00	363,2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7	7,480,515.22	7,480,515.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28	-16,816.81	-181,125.00
专项储备	五、29	7,653,606.16	4,025,670.17
盈余公积	五、30	50,654,647.76	39,493,318.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1	275,614,722.17	147,807,993.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04,636,674.50	561,876,371.87
少数股东权益		77,447,872.49	60,142,103.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2,084,546.99	622,018,475.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67,015,036.77	1,447,311,449.02

法定代表人：金向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卫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昝锡锤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5,646,361.47	70,195,273.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四、1	345,383,534.19	225,660,087.41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1,241,084.04	11,195,485.48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1,360,468.89	81,864,061.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4,943,120.90	28,725,594.3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23,752.98
流动资产合计		518,574,569.49	418,864,255.5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271,238,913.02	237,986,82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9,023,916.53	39,865,829.58
固定资产		543,768,124.97	506,637,163.14
在建工程		22,446,391.05	33,343,247.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4,166,117.31	45,418,443.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94,671.01	6,373,430.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267,464.17	10,430,17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5,805,598.06	930,055,111.79
资产总计		1,504,380,167.55	1,348,919,367.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7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01,569,687.53	219,236,307.14
其中：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49,840,462.94	7,518,841.81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8,544,788.91	7,597,968.61
应交税费		8,632,229.49	7,122,731.15
其他应付款		16,607,423.60	18,330,895.1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7,362,224.97	109,256,801.1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2,556,817.44	439,063,544.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0,450,000.00	216,38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3,790,973.87	71,663,198.8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986,636.84	12,475,779.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118,687.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8,346,298.70	300,518,978.33
负债合计		780,903,116.14	739,582,523.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3,250,000.00	363,2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596,855.94	61,596,855.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213,717.75	1,686,803.81
盈余公积		50,654,647.76	39,493,318.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3,761,829.96	143,309,865.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3,477,051.41	609,336,844.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4,380,167.55	1,348,919,367.33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69,793,891.56	893,458,343.57
其中：营业收入	五、32	1,069,793,891.56	893,458,343.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10,831,411.31	802,057,810.83
其中：营业成本	五、32	594,913,857.09	541,046,075.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3	9,663,017.10	7,155,968.90
销售费用	五、34	175,068,292.33	154,689,018.84
管理费用	五、35	72,992,341.70	53,702,244.62
研发费用	五、36	31,145,480.43	22,596,726.50
财务费用	五、37	24,976,061.28	18,813,114.03
其中：利息费用		25,870,638.07	19,335,405.20
利息收入		1,086,673.08	921,893.78
资产减值损失	五、38	2,072,361.38	4,054,662.08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五、39	6,143,196.38	7,779,695.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501,132.37	260,682.4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5,606,809.00	99,440,910.28
加：营业外收入	五、41	249,645.89	486,495.17
减：营业外支出	五、42	787,947.25	351,771.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5,068,507.64	99,575,634.45
减：所得税费用	五、43	27,544,679.95	18,844,484.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523,827.69	80,731,149.7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523,827.69	80,731,149.7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1,444,230.76	1,406,077.22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8,968,058.45	79,325,072.5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4,308.19	-181,125.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4,308.19	-181,125.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4,308.19	-181,125.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五、44	164,308.19	-181,125.00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7,688,135.88	80,550,024.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132,366.64	79,143,947.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44,230.76	1,406,077.2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2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22

法定代表人：金向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卫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咎锡锤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817,584,330.70	667,137,323.76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434,377,985.43	375,684,883.01
税金及附加		7,876,054.01	6,458,232.74
销售费用		136,778,743.13	119,099,650.22
管理费用		54,672,437.47	43,012,700.42

研发费用		28,884,025.36	22,314,549.28
财务费用		24,223,109.65	18,355,653.67
其中：利息费用		24,987,888.78	18,867,134.35
利息收入		858,395.45	841,567.43
资产减值损失		5,088,997.02	2,729,063.98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4,693,910.01	6,739,125.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6,256.65	277,314.4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553,145.29	86,499,030.62
加：营业外收入		151,729.56	481,700.17
减：营业外支出		721,400.00	350,422.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983,474.85	86,630,308.23
减：所得税费用		18,370,181.40	13,107,065.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613,293.45	73,523,242.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11,613,293.45	73,523,242.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1,613,293.45	73,523,242.8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91,483,333.27	1,003,453,813.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8,171.19	396,369.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	72,829,920.76	67,016,874.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4,951,425.22	1,070,867,057.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8,571,493.26	647,183,633.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4,758,927.77	103,324,880.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259,781.23	55,529,256.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	121,845,902.14	116,933,311.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7,436,104.40	922,971,082.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515,320.82	147,895,974.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834,590.64	6,666,657.4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5	1,086,673.08	921,893.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21,263.72	7,588,551.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8,861,543.87	253,446,130.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38,6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861,543.87	254,384,730.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940,280.15	-246,796,179.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750,000.00	30,7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8,750,000.00	30,7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7,500,000.00	380,7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250,000.00	411,4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0,196,801.16	259,900,703.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990,783.26	35,362,708.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187,584.42	295,263,412.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62,415.58	116,186,587.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7,116.52	-327,343.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46	78,874,572.77	16,959,039.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6	79,356,971.44	62,397,931.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6	158,231,544.21	79,356,971.44

法定代表人：金向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卫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咎锡锤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0,692,813.34	717,593,605.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642,127.17	60,079,065.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2,334,940.51	777,672,671.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6,747,039.20	446,264,975.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888,918.39	60,890,117.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816,151.61	48,719,466.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804,924.56	138,051,680.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4,257,033.76	693,926,239.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077,906.75	83,746,431.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097,021.28	33,756,76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8,395.45	841,567.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55,416.73	34,598,336.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290,150.16	146,526,518.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550,000.00	72,036,82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840,150.16	218,563,343.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884,733.43	-183,965,006.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4,500,000.00	380,7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500,000.00	380,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0,196,801.16	239,900,703.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116,577.00	34,863,958.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313,378.16	274,764,662.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13,378.16	105,935,337.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2,814.16	-146,218.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452,609.32	5,570,543.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664,447.83	40,093,903.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117,057.15	45,664,447.8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3,250,000.00				7,480,515.22		-181,125.00	4,025,670.17	39,493,318.41		147,807,993.07	60,142,103.25	622,018,475.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3,250,000.00				7,480,515.22		-181,125.00	4,025,670.17	39,493,318.41		147,807,993.07	60,142,103.25	622,018,475.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64,308.19	3,627,935.99	11,161,329.35		127,806,729.10	17,305,769.24	160,066,071.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4,308.19				138,968,058.45	-1,444,230.76	137,688,135.8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750,000.00	18,75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750,000.00	18,7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161,329.35		-11,161,329.35			
1. 提取盈余公积								11,161,329.35		-11,161,329.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627,935.99					3,627,935.99
1. 本期提取								9,441,963.25					9,441,963.25
2. 本期使用								5,814,027.26					5,814,027.26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63,250,000.00				7,480,515.22		-16,816.81	7,653,606.16	50,654,647.76		275,614,722.17	77,447,872.49	782,084,546.99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3,250,000.00				7,612,851.22			1,436,122.35	32,140,994.12		90,365,244.82	28,792,290.03	523,597,502.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3,250,000.00				7,612,851.22			1,436,122.35	32,140,994.12		90,365,244.82	28,792,290.03	523,597,502.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2,336.00		-181,125.00	2,589,547.82	7,352,324.29		57,442,748.25	31,349,813.22	98,420,972.5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1,125.00				79,325,072.54	1,406,077.22	80,550,024.7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2,336.00							29,943,736.00	29,811,4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750,000.00	30,7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2,336.00							-806,264.00	-938,600.00
(三) 利润分配							7,352,324.29	-21,882,324.29				-14,53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352,324.29	-7,352,324.2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530,000.00			-14,53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589,547.82					2,589,547.82
1. 本期提取							7,338,638.74					7,338,638.74
2. 本期使用							4,749,090.92					4,749,090.92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63,250,000.00			7,480,515.22		-181,125.00	4,025,670.17	39,493,318.41		147,807,993.07	60,142,103.25	622,018,475.12

法定代表人：金向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卫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咎锡锤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3,250,000.00				61,596,855.94			1,686,803.81	39,493,318.41		143,309,865.86	609,336,844.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3,250,000.00				61,596,855.94			1,686,803.81	39,493,318.41		143,309,865.86	609,336,844.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26,913.94	11,161,329.35		100,451,964.10	114,140,207.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1,613,293.45	111,613,293.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161,329.35		-11,161,329.35		
1. 提取盈余公积								11,161,329.35		-11,161,329.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526,913.94			2,526,913.94	
1. 本期提取								5,035,686.71			5,035,686.71	
2. 本期使用								2,508,772.77			2,508,772.77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63,250,000.00				61,596,855.94			4,213,717.75	50,654,647.76		243,761,829.96	723,477,051.41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3,250,000.00				61,596,855.94			3,755.76	32,140,994.12		91,668,947.29	548,660,553.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3,250,000.00				61,596,855.94			3,755.76	32,140,994.12		91,668,947.29	548,660,553.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83,048.05	7,352,324.29		51,640,918.57	60,676,290.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523,242.86	73,523,242.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352,324.29		-21,882,324.29	-14,53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352,324.29		-7,352,324.2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4,530,000.00	-14,530,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683,048.05					1,683,048.05
1. 本期提取							4,215,566.55					4,215,566.55
2. 本期使用							2,532,518.50					2,532,518.50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63,250,000.00				61,596,855.94		1,686,803.81	39,493,318.41		143,309,865.86		609,336,844.02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或“金宏气体”)系由苏州市金宏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宏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28 日取得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320507000010716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6,000.00 万元,股份总数为 6,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根据 2014 年 11 月 2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本公司股票于 2014 年 12 月 15 日起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代码:831450。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金向华	123,571,200	34.02
2	朱根林	49,728,000	13.69
3	金建萍	36,060,000	9.93
4	黄皖明	22,500,000	6.20
5	吴江东方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342,000	4.22
6	苏州市相城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158,000	3.62
7	苏州市相城埭溪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2.75
8	苏州金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694,900	2.39
9	孔连官	6,757,500	1.86
10	金福生	6,097,500	1.68
	其他股东	71,340,900	19.64
	合计	363,250,000	100.00

公司注册地址：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安民路。法人代表人：金向华。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

公司的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加工各种工业气体、医用气体、消防气体(灭火剂)、特种气体和混合气体及其产品，生产加工食品级干冰和食品添加剂（涉及行政许可、审查、认证生产经营的，凭相关有效的批准证书所列的项目和方式生产经营）。销售自产产品，销售消防气体（灭火剂），危险化学品经营（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经营）；销售：气体及其产品的相关设备及零部件、包装物、气瓶、医疗器械（一类、二类）、焊割设备及材料、消防器材、五金建材、金属材料、机械铸件、日用品、家用电器、塑料制品、橡胶制品、一般化工产品和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从事上述同类商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提供售前售后服务。从事气体相关的应用技术开发、软件系统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气体检测，气瓶检验。从事气体相关的工程和项目的投资建设、生产运管并提供相关服务(包括异地客户现场制气业务和管道供应气体业务)。从事气体相关的设备及零部件的设计研发、制造加工、安装维修并提供相关服务，设备租赁，自有厂房租赁。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市场信息咨询和在职人员培训（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道路货物运输（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企业自有资金对外投资。

公司历次股权变更情况如下：

公司前身金宏有限成立于 1999 年 10 月 28 日，设立时名称为吴县市金宏气体有限责任公司，初始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其中苏州市液氧制造厂出资 7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2.00%；金建萍出资 2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8.00%。实收资本业经江苏吴县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吴会(99)字第 312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2001 年 8 月 15 日吴县市金宏气体有限责任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决议，公司名称变更为苏州市金宏气体有限公司，并办理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 2003 年 4 月 8 日金宏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苏州市液氧制造厂将其持有的 72%股权转让给金向华，同时，金宏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 1,1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金向华出资 478.00 万元，金建萍出资 137.00 万元，戈惠芳出资 55.00

万元，朱根林出资 330.00 万元。实收资本业经江苏天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苏安验（2003）字第 060 号验资报告验证。股权转让及增资后金宏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向华	550.00	50.00
2	朱根林	330.00	30.00
3	金建萍	165.00	15.00
4	戈惠芳	55.00	5.00
	合 计	1,100.00	100.00

根据 2006 年 4 月 13 日金宏有限召开的股东会决议，金向华将其所持 40% 股权转让给朱泉林，股权转让后金宏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向华	110.00	10.00
2	朱泉林	440.00	40.00
3	朱根林	330.00	30.00
4	金建萍	165.00	15.00
5	戈惠芳	55.00	5.00
	合 计	1,100.00	100.00

根据 2008 年 10 月 21 日金宏有限召开的股东会决议，金建萍将其持有的 15% 股权转让给金向华，同时，金宏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 3,1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金向华出资 965.00 万元，朱泉林出资 335.00 万元，朱根林出资 600.00 万元，戈惠芳出资 1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业经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华普验字[2008]第 787 号验资报告。股权转让及增资后金宏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向华	1,240.00	40.00
2	朱泉林	775.00	25.00
3	朱根林	930.00	30.00
4	戈惠芳	155.00	5.00
	合 计	3,100.00	100.00

根据 2009 年 5 月 25 日金宏有限召开的股东会决议，金向华将其所持 202.5013 万元股权转让给戈惠芳、孔华珍、孔连官；朱泉林将其所持 133.2008 万元股权转让给朱阿四、沈雪林、顾春林、柳岗、龚小玲、金小红、胡雅莉、张凤健；朱

根林将其所持 169.9358 万元股权转让给孔连官、金福生、陆武勇、柳炳峰、朱阿四，股权转让后金宏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 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向华	1,037.4987	33.4677
2	朱泉林	641.7992	20.7032
3	朱根林	760.0642	24.5182
4	其他自然人股东	660.6379	21.3109
	合 计	3,100.0000	100.0000

根据 2009 年 6 月 18 日金宏有限召开的股东会决议，金宏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 3,522.7273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吴江东方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268.2205 万元，苏州市相城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54.5068 万元。实收资本业经华普天健高商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华普验字[2009]第 3771 号验资报告。增资后金宏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 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金向华	1,037.4987	29.4516
2	朱泉林	641.7992	18.2188
3	朱根林	760.0642	21.5760
4	吴江东方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68.2205	7.6140
5	苏州市相城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54.5068	4.3860
6	其他自然人股东	660.6379	18.7536
	合 计	3,522.7273	100.0000

根据 2009 年 10 月 10 日金宏有限全体股东签署的《发起人协议书》，金宏有限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 2009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 1: 0.6930 的比例折股，折股后股本总额为 6,000 万股，华普天健高商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整体变更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会验字[2009]3867 号验资报告。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金向华	17,670,960	29.45
2	朱根林	12,945,600	21.58
3	朱泉林	10,931,280	18.22
4	戈惠芳	2,954,280	4.92

5	孔华珍	2,040,000	3.40
6	孔连官	1,351,500	2.25
7	金福生	1,275,000	2.12
8	陆武勇	700,560	1.17
9	柳炳峰	583,800	0.97
10	朱阿四	467,040	0.78
11	沈雪林	467,040	0.78
12	顾春林	467,040	0.78
13	龚小玲	300,000	0.50
14	金小红	250,020	0.42
15	胡雅莉	150,000	0.25
16	柳岗	145,860	0.24
17	张凤健	100,020	0.17
18	吴江东方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568,400	7.61
19	苏州市相城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631,600	4.39
合计		60,000,000	100.00

根据 2010 年 10 月 22 日金宏气体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胡雅莉将所持金宏气体 5.00 万股股份转让给张建波，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金向华	17,670,960	29.45
2	朱根林	12,945,600	21.58
3	朱泉林	10,931,280	18.22
4	戈惠芳	2,954,280	4.92
5	孔华珍	2,040,000	3.40
6	孔连官	1,351,500	2.25
7	金福生	1,275,000	2.12
8	陆武勇	700,560	1.17
9	柳炳峰	583,800	0.97
10	朱阿四	467,040	0.78
11	沈雪林	467,040	0.78
12	顾春林	467,040	0.78
13	龚小玲	300,000	0.50

14	金小红	250,020	0.42
15	柳岗	145,860	0.24
16	张凤健	100,020	0.17
17	胡雅莉	100,000	0.17
18	张建波	50,000	0.08
19	吴江东方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568,400	7.61
20	苏州市相城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631,600	4.39
合计		60,000,000	100.00

根据 2013 年 9 月 1 日金宏气体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朱根林将所持 300.00 万股股份转让给朱泉林，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金向华	17,670,960	29.45
2	朱泉林	13,931,280	23.22
3	朱根林	9,945,600	16.58
4	戈惠芳	2,954,280	4.92
5	孔华珍	2,040,000	3.40
6	孔连官	1,351,500	2.25
7	金福生	1,275,000	2.12
8	陆武勇	700,560	1.17
9	柳炳峰	583,800	0.97
10	朱阿四	467,040	0.78
11	沈雪林	467,040	0.78
12	顾春林	467,040	0.78
13	龚小玲	300,000	0.50
14	金小红	250,020	0.42
15	柳岗	145,860	0.24
16	张凤健	100,020	0.17
17	胡雅莉	100,000	0.17
18	张建波	50,000	0.08
19	吴江东方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568,400	7.61
20	苏州市相城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631,600	4.39
合计		60,000,000	100.00

根据 2013 年 11 月 25 日金宏气体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戈惠芳将所持 954,280.00 股股份转让给苏州金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金向华	17,670,960	29.45
2	朱泉林	13,931,280	23.22
3	朱根林	9,945,600	16.58
4	孔华珍	2,040,000	3.40
5	戈惠芳	2,000,000	3.33
6	孔连官	1,351,500	2.25
7	金福生	1,275,000	2.12
8	陆武勇	700,560	1.17
9	柳炳峰	583,800	0.97
10	朱阿四	467,040	0.78
11	沈雪林	467,040	0.78
12	顾春林	467,040	0.78
13	龚小玲	300,000	0.50
14	金小红	250,020	0.42
15	柳岗	145,860	0.24
16	张凤健	100,020	0.17
17	胡雅莉	100,000	0.17
18	张建波	50,000	0.08
19	吴江东方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568,400	7.61
20	苏州市相城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631,600	4.39
21	苏州金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54,280	1.59
合计		60,000,000	100.00

根据 2013 年 12 月 28 日金宏气体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孔华珍将所持 135.00 万股股份转让给朱泉林，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金向华	17,670,960	29.45
2	朱泉林	15,281,280	25.47
3	朱根林	9,945,600	16.58

4	戈惠芳	2,000,000	3.33
5	孔连官	1,351,500	2.25
6	金福生	1,275,000	2.12
7	陆武勇	700,560	1.17
8	孔华珍	690,000	1.15
9	柳炳峰	583,800	0.97
10	朱阿四	467,040	0.78
11	沈雪林	467,040	0.78
12	顾春林	467,040	0.78
13	龚小玲	300,000	0.50
14	金小红	250,020	0.42
15	柳岗	145,860	0.24
16	张凤健	100,020	0.17
17	胡雅莉	100,000	0.17
18	张建波	50,000	0.08
19	吴江东方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568,400	7.61
20	苏州市相城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631,600	4.39
21	苏州金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54,280	1.59
合计		60,000,000	100.00

2014年10月19日，公司自然人股东朱泉林因病过世，其所持15,281,280股股份由其子金向华继承。2014年10月28日，苏州市相城公证处出具“（2014）苏相证民内字第2196号”《公证书》，就金向华继承朱泉林生前所持公司股份事宜进行公证，朱泉林的其他合法继承人（其配偶金建萍）出具《放弃继承声明书》，表示自愿放弃继承朱泉林生前所持公司股份。2014年11月5日，金宏气体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对章程的变更决议。本次股份继承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金向华	32,952,240	54.92
2	朱根林	9,945,600	16.58
3	戈惠芳	2,000,000	3.33
4	孔连官	1,351,500	2.25

5	金福生	1,275,000	2.12
6	陆武勇	700,560	1.17
7	孔华珍	690,000	1.15
8	柳炳峰	583,800	0.97
9	朱阿四	467,040	0.78
10	沈雪林	467,040	0.78
11	顾春林	467,040	0.78
12	龚小玲	300,000	0.50
13	金小红	250,020	0.42
14	柳岗	145,860	0.24
15	张凤健	100,020	0.17
16	胡雅莉	100,000	0.17
17	张建波	50,000	0.08
18	吴江东方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568,400	7.61
19	苏州市相城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631,600	4.39
20	苏州金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54,280	1.59
合计		60,000,000	100.00

根据金宏气体召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金宏气体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以协议方式公开转让。2014 年 11 月 28 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签发“股转系统函[2014]2098 号”《关于同意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金宏气体于 2014 年 12 月 15 日正式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证券简称“金宏气体”，证券代码“831450”。

根据 2015 年 1 月 24 日金宏气体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150 万股，发行价格为 11 元/股，发行对象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4 家做市券商。本次增资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1 月 29 日出具“会验字[2015]第 0334 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金向华	24,714,240	40.19

2	朱根林	9,945,600	16.17
3	金建萍	7,637,000	12.42
4	吴江东方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568,400	7.43
5	苏州市相城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631,600	4.28
6	戈惠芳	2,000,000	3.25
7	孔连官	1,351,500	2.20
8	金福生	1,275,000	2.07
9	苏州金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54,280	1.55
10	陆武勇	700,560	1.14
其他股东		5,721,820	9.30
合计		61,500,000	100.00

根据 2015 年 7 月 11 日金宏气体召开的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4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12 元/股，发行对象为东海瑞京-瑞享 5 号员工持股计划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本次增资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10 月 19 日出具“会验字[2015]第 3643 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金向华	24,714,240	37.73
2	朱根林	9,945,600	15.18
3	金建萍	7,612,000	11.62
4	员工持股计划	4,000,000	6.11
5	吴江东方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68,400	4.68
6	苏州市相城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631,600	4.02
7	戈惠芳	1,500,000	2.29
8	孔连官	1,351,500	2.06
9	金福生	1,268,000	1.94
1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45,000	1.75
其他股东		8,263,660	12.62
合计		65,500,000	100.00

根据 2015 年 10 月 17 日金宏气体召开的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450 万股，发行价格为 20 元/股，发行对象为自然人黄皖明。

本次增资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11 月 6 日出具“会验字[2015]第 3782 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金向华	24,714,240	35.31
2	朱根林	9,945,600	14.21
3	金建萍	7,612,000	10.88
4	黄皖明	4,500,000	6.43
5	员工持股计划	4,000,000	5.71
6	吴江东方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68,400	4.38
7	苏州市相城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631,600	3.76
8	戈惠芳	1,500,000	2.14
9	孔连官	1,351,500	1.93
10	金福生	1,268,000	1.81
	其他股东	9,408,660	13.44
	合计	70,000,000	100.00

根据 2016 年 2 月 27 日金宏气体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7,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4,000 万股。本次增资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出具“会验字[2016]第 3758 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金向华	49,428,480	35.31
2	朱根林	19,891,200	14.21
3	金建萍	14,424,000	10.30
4	黄皖明	9,000,000	6.43
5	员工持股计划	8,000,000	5.72
6	吴江东方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136,800	4.38
7	苏州市相城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263,200	3.76
8	戈惠芳	3,000,000	2.14
9	孔连官	2,703,000	1.93

10	金福生	2,536,000	1.81
其他股东		19,617,320	14.01
合计		140,000,000	100.00

根据 2016 年 3 月 26 日金宏气体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总股本 14,000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8 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35,000 万股。本次增资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4 月 30 日出具“会验字[2016]第 3759 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金向华	123,571,200	35.31
2	朱根林	49,728,000	14.21
3	金建萍	36,060,000	10.30
4	黄皖明	22,500,000	6.43
5	员工持股计划	20,000,000	5.71
6	吴江东方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342,000	4.38
7	苏州市相城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158,000	3.76
8	戈惠芳	7,500,000	2.14
9	孔连官	6,757,500	1.93
10	金福生	6,112,500	1.75
其他股东		49,270,800	14.08
合计		350,000,000	100.00

根据 2016 年 3 月 17 日金宏气体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1,325.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5 元/股，发行对象为苏州中鑫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 6 名投资者。本次增资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5 月 26 日出具“会验字[2016]第 3760 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金向华	123,571,200	34.02
2	朱根林	49,728,000	13.69
3	金建萍	36,060,000	9.93

4	黄皖明	22,500,000	6.20
5	吴江东方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342,000	4.22
6	苏州市相城高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158,000	3.62
7	员工持股计划	10,000,000	2.75
8	苏州金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334,400	2.29
9	孔连官	6,757,500	1.86
10	金福生	6,097,500	1.68
其他股东		71,701,400	19.74
合计		363,250,000	100.00

根据 2016 年 6 月 4 日金宏气体召开的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终止员工持股原计划，提前行权。终止的具体方式为东海瑞京-瑞享 5 号员工持股计划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将其所持金宏气体股份的 50% 对外转让并向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人员分配收益，另外 50% 以协议方式转让予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人员，其中，龚小玲、张建波、钱卫芳等 3 名自然人直接受让资产管理计划所持的股份，金向华通过其控制的金宏投资受让资产管理计划所持的股份，其余自然人以其设立的合伙企业受让资产管理计划所持的股份。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1) 本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徐州金宏气体有限公司	徐州金宏	100.00	—
2	苏州金宏物流有限公司	金宏物流	100.00	—
3	上海欣头桥隆申气体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欣头桥	100.00	—
4	昆山金宏二氧化碳有限公司	昆山金宏	100.00	—
5	苏州金华润泽能源有限公司	金华润泽	100.00	—
6	潜江润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潜江润苏 *1	—	100.00
7	苏州吴中金宏气体有限公司	吴中金宏	100.00	—
8	苏州金宏气体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金宏技术	100.00	—
9	张家港金宏气体有限公司	张家港金宏	100.00	—

10	江苏金华龙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金华龙燃气 *1	—	52.00
11	苏州绿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绿岛新能源 *1	—	60.00
12	苏州金瑞捷洁净技术有限公司	金瑞捷	100.00	—
13	平顶山市金宏普恩电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平顶山金宏	51.00	—
14	金宏气体电子材料（淮安）有限公司	淮安金宏	55.00	—
15	苏州金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金泡科技	70.00	—
16	重庆金苏化工有限公司	重庆金苏	51.00	—
17	重庆金宏海格气体有限公司	重庆金宏	71.14	—
18	重庆金苏运输有限公司	金苏运输*2	—	100.00
19	Jinhong Gas Holding Pte. Ltd	金宏控股	100.00	—
20	上海苏埭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苏埭	100.00	—

*1 注释：潜江润苏系金华润泽全资子公司，金华龙燃气、绿岛新能源系金华润泽控股子公司。

*2 注释：金苏运输系金苏化工全资子公司。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①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上海苏埭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苏埭	企业设立

②本期减少子公司：

无。

本报告期内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制，即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

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消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

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

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是指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本公司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

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别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

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

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责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5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5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

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 2：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款项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30	30
3 至 4 年	50	50
4 至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 2：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定期盘点，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

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行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

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土地使用权	50年	—	2.00

1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

确认：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5	19.00—9.50
仪器设备	直线法	3—5	5	31.67—19.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5	5	23.75—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3—5	5	31.67—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

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1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2-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客户关系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 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

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5)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

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A. 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B. 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C. 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6)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在租赁土地上自建的房产按土地的租赁期直线法摊销。

2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

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会计处理

①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 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 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

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5.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具体原则为：公司产品发往客户单位并取得客户在发货单上的签收证明，与客户单位对账一致后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6.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 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 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

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

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28. 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2)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中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其他业务收入。

29. 安全生产费用

2012年2月14日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发布并开始执行，本公司根据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该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对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应收股利”和“应收利息”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应付股利”和“应付利息”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利润表中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出“研发费用”项目，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8】15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相关合并财务报表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项 目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变更前	变更后
应收票据	118,178,770.21	—
应收账款	136,435,176.49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254,613,946.70
应付票据	95,639,776.87	—
应付账款	188,207,287.93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283,847,064.80
应付利息	1,251,198.82	—
其他应付款	18,599,344.47	19,850,543.29
管理费用	76,298,971.12	53,702,244.62
研发费用	—	22,596,726.50

除此之外，本公司无其他的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3%，16%，17%
	房屋出租等收入	5%，6%
	交通运输等劳务收入	10%，11%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3%，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子公司徐州金宏、昆山金宏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08] 156 号文《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 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的规定，对徐州金宏、昆山金宏以工业废气为原料生产的食品添加剂液态二氧化碳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

本公司已通过江苏省 2018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200184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

本公司子公司昆山金宏已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通过江苏省 2018 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拟认定公示，昆山金宏暂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徐州金宏、昆山金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国家发展改革委财税 [2008] 117 号《关于公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的通知》的规定，对徐州金宏、昆山金宏以工业废气为原料生产的二氧化碳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 计入收入总额。

本公司子公司潜江润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国家发展改革委财税 [2008] 47 号《关于公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的

通知》的规定，对潜江润苏以工业废气为原料生产的天然气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 计入收入总额。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220,306.98	263,661.56
银行存款	158,011,237.23	79,093,309.88
其他货币资金	529,304.32	39,252,974.20
合计	158,760,848.53	118,609,945.6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423,597.71	3,267,100.00

(1)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 529,304.32 元系本公司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期末货币资金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 33.85%，主要系经营业绩大幅提高，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大幅上升所致。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70,353,484.24	118,178,770.21
应收账款	156,716,215.73	136,435,176.49
合计	327,069,699.97	254,613,946.70

(2) 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0,287,551.84	118,178,770.21
商业承兑汇票	69,402.53	—
减：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3,470.13	—
合计	170,353,484.24	118,178,770.21

①截至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②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余额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1,832,342.47	73,648,110.32
--------	---------------	---------------

③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 应收账款

①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5,403,005.50	99.58	8,811,389.77	5.33	156,591,615.73
其中：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165,403,005.50	99.58	8,811,389.77	5.33	156,591,615.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8,433.40	0.42	573,833.40	82.16	124,600.00
合计	166,101,438.90	100.00	9,385,223.17	5.65	156,716,215.73

(续上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26,856.44	2.79	402,685.64	10.00	3,624,170.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9,912,779.45	96.93	7,401,773.76	5.29	132,511,005.69
其中：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139,912,779.45	96.93	7,401,773.76	5.29	132,511,005.6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1,645.64	0.28	111,645.64	27.12	300,000.00
合计	144,351,281.53	100.00	7,916,105.04	5.48	136,435,176.49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61,010,370.37	8,050,518.53	5%
1至2年	3,370,558.12	337,055.82	10%
2至3年	484,021.98	145,206.59	30%

3至4年	517,498.72	258,749.36	50%
4至5年	3,484.18	2,787.34	80%
5年以上	17,072.13	17,072.13	100%
合计	165,403,005.50	8,811,389.77	5.33%

②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为2,425,161.76元（其中本期转回的以前年度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402,685.64元）；本期收回以前年度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20,010.00元。

③本期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核销的应收账款	976,053.6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张家港市久盛船业有限公司	货款	111,645.64	无法收回	审批	否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期末余额坏账准备余额
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	11,612,969.44	6.99	580,648.47
江苏亨通光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6,709,698.24	4.04	335,484.91
江苏美特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86,520.00	3.12	259,326.00
江苏亨通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4,763,640.00	2.87	238,182.00
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4,224,882.45	2.54	211,244.12
合计	32,497,710.13	19.56	1,624,885.50

⑤本期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⑥本期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情况。

(4) 期末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30.92%，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收到以票据结算的货款金额增加所致。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397,267.84	73.83	18,570,431.98	95.68
1至2年	4,577,299.00	23.47	758,306.03	3.91
2至3年	525,944.90	2.70	80,347.65	0.41
3年以上	—	—	—	—
合计	19,500,511.74	100.00	19,409,085.66	100.00

本公司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为预付中介机构的中介费。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上市机构中介费	5,702,830.15	29.25
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4,677,776.41	23.99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苏苏州石油分公司	1,074,964.44	5.51
上海宝钢气体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797,676.00	4.09
上海盛瀛化工有限公司	650,000.00	3.33
合计	12,903,247.00	66.17

4.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635,832.98	4,989,542.10
合计	3,635,832.98	4,989,542.10

(2) 其他应收款

①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18,792.38	100.00	682,959.40	15.81	3,635,832.98

其中：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4,318,792.38	100.00	682,959.40	15.81	3,635,832.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4,318,792.38	100.00	682,959.40	15.81	3,635,832.98

(续上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85,481.21	16.35	295,644.36	30.00	689,836.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43,290.80	83.65	743,585.55	14.74	4,299,705.25
其中：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5,043,290.80	83.65	743,585.55	14.74	4,299,705.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6,028,772.01	100.00	1,039,229.91	17.24	4,989,542.10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088,324.61	154,416.22	5%
1至2年	581,779.77	58,177.98	10%
2至3年	197,804.00	59,341.20	30%
3至4年	74,000.00	37,000.00	50%
4至5年	14,300.00	11,440.00	80%
5年以上	362,584.00	362,584.00	100%
合计	4,318,792.38	682,959.40	15.81%

②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56,270.51元；本期无收回以前年度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③本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坏账准备余额
------	------	------	----	----------------	------------

江苏亨通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	11.58	25,000.00
石家庄融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	320,000.00	1年以内	7.41	16,000.00
艾佩科(上海)气体有限公司	押金	186,864.00	1-3年	4.33	50,399.20
绿菱电子材料(天津)有限公司	押金	157,000.00	5年以上	3.63	157,000.00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0,000.00	1年以内	2.78	6,000.00
合计		1,283,864.00		29.73	254,399.20

⑤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2,978,189.06	4,107,924.31
其他往来款	—	985,481.21
备用金	1,243,281.55	412,881.32
代垫款	97,321.77	522,485.17
合计	4,318,792.38	6,028,772.01

⑥本期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⑦本期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情况。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20,303.65	—	3,920,303.65	4,628,226.84	—	4,628,226.84
在产品	15,167,635.79	—	15,167,635.79	4,874,831.11	—	4,874,831.11
库存商品	25,568,500.73	—	25,568,500.73	24,412,906.02	—	24,412,906.02
周转材料	8,478,252.53	—	8,478,252.53	10,147,504.09	—	10,147,504.09
合计	53,134,692.70	—	53,134,692.70	44,063,468.06	—	44,063,468.06

(2) 本公司按存货成本大于可变现净值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不存在存货成本大于可变现净值情形，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预交所得税	608,133.28	358,734.83
增值税留抵税额	20,741,208.08	20,092,679.71
合计	21,349,341.36	20,451,414.54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0,000,000.00	—	50,000,000.00	50,000,000.00	—	50,000,000.00
其中：按成本计量的	50,000,000.00	—	50,000,000.00	50,000,000.00	—	50,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苏州民营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苏州民营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	—	—	4.59	—

8. 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8,795,326.79	1,180,747.07	49,976,073.86
2.本期增加金额	5,171,095.32	—	5,171,095.32
(1) 外购	190,623.33	—	190,623.33
(2) 无形资产\固定资产转入	4,980,471.99	—	4,980,471.99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53,966,422.11	1,180,747.07	55,147,169.1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968,003.22	142,241.06	10,110,244.28
2.本期增加金额	5,988,147.97	24,860.40	6,013,008.37
(1) 计提或摊销	5,869,861.76	24,860.40	5,894,722.16
(2) 无形资产\固定资产转入	118,286.21	—	118,286.21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转出	—	—	—
4.期末余额	15,956,151.19	167,101.46	16,123,252.6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转出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8,010,270.92	1,013,645.61	39,023,916.53
2.期初账面价值	38,827,323.57	1,038,506.01	39,865,829.58

(2) 投资性房地产期末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投资性房地产无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9.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11,155,759.01	693,214,247.05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811,155,759.01	693,214,247.05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仪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2,206,029.48	705,210,624.34	35,570,142.70	110,779,372.54	14,679,896.02	1,058,446,065.08
2.本期增加金额	43,680,291.61	161,666,463.12	8,942,533.92	31,756,259.69	1,886,851.47	247,932,399.81
（1）购置	2,507,115.07	28,795,661.86	2,372,835.43	—	1,574,746.69	35,250,359.05
（2）在建工程转入	41,173,176.54	132,870,801.26	6,569,698.49	31,756,259.69	312,104.78	212,682,040.76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4,980,471.99	20,728,376.96	597,876.42	7,984,665.23	311,760.41	34,603,151.01
（1）处置或报废	—	20,728,376.96	597,876.42	7,984,665.23	311,760.41	29,622,679.02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980,471.99	—	—	—	—	4,980,471.99
4.期末余额	230,905,849.10	846,148,710.50	43,914,800.20	134,550,967.00	16,254,987.08	1,271,775,313.8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5,454,436.63	238,601,313.60	15,016,728.75	44,758,713.48	11,400,625.57	365,231,818.03
2.本期增加金额	10,083,038.62	73,314,932.75	6,280,105.08	15,642,626.30	1,474,541.05	106,795,243.80
（1）计提	10,083,038.62	73,314,932.75	6,280,105.08	15,642,626.30	1,474,541.05	106,795,243.80
（2）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118,286.21	7,629,811.04	242,543.69	3,128,221.47	288,644.55	11,407,506.96
（1）处置或报废	—	7,629,811.04	242,543.69	3,128,221.47	288,644.55	11,289,220.75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18,286.21	—	—	—	—	118,286.21
4.期末余额	65,419,189.04	304,286,435.31	21,054,290.14	57,273,118.31	12,586,522.07	460,619,554.8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5,486,660.06	541,862,275.19	22,860,510.06	77,277,848.69	3,668,465.01	811,155,759.01
2.期初账面价值	136,751,592.85	466,609,310.74	20,553,413.95	66,020,659.06	3,279,270.45	693,214,247.05

②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	------

机器设备	232,338,813.55
仪器设备	11,629,542.03
办公设备及其他	16,455.23
合计	243,984,810.81

③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金苏化工厂房及办公楼	15,819,089.83	正在办理中
空分车间	4,164,422.37	正在办理中
合计	19,983,512.20	

④期固定资产用于售后回租取得融资租赁款的机器设备的账面价值为74,050,689.28元。

⑤固定资产期末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0. 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2,616,250.28	69,541,878.74
工程物资	—	—
合计	42,616,250.28	69,541,878.74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卓意玻纤二期VPSA制氧站	13,708,620.69	—	13,708,620.69	—	—	—
氯化氢氯气项目	10,652,269.87	—	10,652,269.87	2,854,383.05	—	2,854,383.05
笑气回收工程	4,546,040.87	—	4,546,040.87	1,286,762.85	—	1,286,762.85
张家港充装站项目	2,621,793.94	—	2,621,793.94	2,424,887.46	—	2,424,887.46
气弹充装项目	2,471,431.54	—	2,471,431.54	71,518.11	—	71,518.11
储槽	2,439,848.89	—	2,439,848.89	5,313,671.49	—	5,313,671.49
研发中心和多功能车间项目	2,302,554.83	—	2,302,554.83	1,778,842.42	—	1,778,842.42
昆山二氧化碳项目	404,310.34	—	404,310.34	—	—	—
高纯电子气氧化亚氮项目	—	—	—	—	—	—
高纯氢气与多功能特气项目	—	—	—	26,937,303.85	—	26,937,303.85

运输设备	—	—	—	1,372,221.86	—	1,372,221.86
山东玻纤集团气化站项目	—	—	—	4,188,034.20	—	4,188,034.20
空分项目	—	—	—	20,027,679.29	—	20,027,679.29
其他	3,469,379.31	—	3,469,379.31	3,286,574.16	—	3,286,574.16
合计	42,616,250.28	—	42,616,250.28	69,541,878.74	—	69,541,878.74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卓意玻纤二期 VPSA 制氧站	—	13,708,620.69	—	—	13,708,620.69
氯化氢氯气项目	2,854,383.05	7,797,886.82	—	—	10,652,269.87
笑气回收工程	1,286,762.85	17,299,219.70	12,637,999.26	1,401,942.42	4,546,040.87
张家港充装站项目	2,424,887.46	196,906.48	—	—	2,621,793.94
气弹充装项目	71,518.11	2,399,913.43	—	—	2,471,431.54
储槽	5,313,671.49	48,910,205.36	51,784,027.96	—	2,439,848.89
研发中心和多功能车间项目	1,778,842.42	523,712.41	—	—	2,302,554.83
昆山二氧化碳项目	—	404,310.34	—	—	404,310.34
高纯氢气与多功能特气项目	26,937,303.85	28,633,913.17	55,571,217.02	—	—
山东玻纤集团气化站项目	4,188,034.20	6,153.85	4,194,188.05	—	—
运输设备	1,372,221.86	30,384,037.83	31,756,259.69	—	—
空分项目	20,027,679.29	20,059,117.52	40,086,796.81	—	—
其他	3,286,574.16	16,834,357.12	16,651,551.97	—	3,469,379.31
合计	69,541,878.74	187,158,354.72	212,682,040.76	1,401,942.42	42,616,250.28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卓意玻纤二期 VPSA 制氧站	—	—	—	自筹
氯化氢氯气项目	—	—	—	自筹
笑气回收工程	—	—	—	自筹
张家港充装站项目	—	—	—	自筹
气弹充装项目	—	—	—	自筹
储槽	—	—	—	自筹
研发中心和多功能车间项目	—	—	—	自筹
昆山二氧化碳项目	—	—	—	自筹
高纯氢气与多功能特气项目	—	—	—	自筹

山东玻纤集团气化站项目	—	—	—	自筹
运输设备	—	—	—	自筹
空分项目	—	—	—	自筹
其他	—	—	—	自筹
合计	—	—	—	

③在建工程期末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④本期其他减少金额系在建工程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⑤期末在建工程余额较期初余额下降 38.72%，主要系空分项目、高纯氢气与多功能特气项目等工程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⑥期末在建工程无用于抵押、担保或其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1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客户关系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4,523,676.34	2,051,953.23	—	76,575,629.57
2.本期增加金额	16,003,433.52	225,641.03	—	16,229,074.55
（1）购置	16,003,433.52	225,641.03	—	16,229,074.55
（2）内部研发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	—	—	—
（2）其他减少	—	—	—	—
4.期末余额	90,527,109.86	2,277,594.26	—	92,804,704.1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110,072.79	1,573,208.03	—	10,683,280.82
2.本期增加金额	1,820,286.82	291,525.68	—	2,111,812.50
（1）计提	1,820,286.82	291,525.68	—	2,111,812.5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	—	—	—
（2）其他减少	—	—	—	—
4.期末余额	10,930,359.61	1,864,733.71	—	12,795,093.3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9,596,750.25	412,860.55	—	80,009,610.80
2.期初账面价值	65,413,603.55	478,745.20	—	65,892,348.75

(2) 期末无形资产无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3) 期末无形资产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2. 商誉

(1) 商誉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绿岛新能源	222,074.12	—	—	222,074.12	—
金宏海格	859,698.51	—	—	859,698.51	—
合计	1,081,772.63	—	—	1,081,772.63	—

(2)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根据持续经营的基本假设，结合资产特点，公司采用收益法对资产组未来预计产生的现金流量现值分别进行估算，以收益法测算结果与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或资产组）账面价值分别进行比较，若长期股权投资（或资产组）账面价值低于收益法测算结果，则可以认为本公司不存在合并商誉减值，不再进行减值准备测试；若长期股权投资（或资产组）账面价值高于收益法测算结果，则需要测试组成资产组的资产市场价值扣除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最终确定是否存在商誉减值。报告期末根据上述方法测试未发现商誉发生减值。

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27,077,355.74	1,446,061.84	1,959,562.48	—	26,563,855.10

装修费	263,685.20	113,106.80	199,020.09	—	177,771.91
尾气回收工程	2,208,483.28	—	805,809.72	—	1,402,673.56
合计	29,549,524.22	1,559,168.64	2,964,392.29	—	28,144,300.57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中房屋及建筑物系公司在租入的土地上建造的办公及生产用房和其他辅助工程，按土地租赁协议期 15 年至 20 年进行摊销；装修费系为员工宿舍楼发生的装修费用，按 5 年进行摊销；尾气回收工程项目按受益期进行摊销。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675,036.94	1,535,818.38	8,673,523.74	1,380,841.70
递延收益	10,986,636.84	1,647,995.53	13,840,779.49	2,212,616.92
渠道建设费用	19,481,761.08	2,922,264.16	22,138,365.00	3,320,754.75
未弥补亏损	32,430,039.33	7,994,927.23	1,479,493.13	369,873.28
合计	72,573,474.19	14,101,005.30	46,132,161.36	7,284,086.6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税前抵扣	131,359,235.66	23,981,434.32	—	—

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18 年 5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 号），根据政策规定：企业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本通知所称设备、器具，是指除房屋、建筑物以外的固定资产。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将本期新购进的固定资产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并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予以扣除，形成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396,615.76	281,811.21
可抵扣亏损	24,746,832.26	24,018,897.08
递延收益	3,766,000.00	2,670,000.00
合计	28,909,448.02	26,970,708.29

由于子公司徐州金宏、金宏物流、昆山金宏、吴中金宏、金宏技术、张家港金宏、金华龙燃气、潜江润苏、淮安金宏、金泡科技、重庆金苏何时能够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来抵减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18 年度	—	3,806,095.74	—
2019 年度	1,867,182.93	2,475,927.97	—
2020 年度	3,582,126.11	3,891,020.95	—
2021 年度	3,698,077.39	6,910,018.39	—
2022 年度	3,290,393.25	6,935,834.03	—
2023 年度	10,015,867.66	—	—
2024 年度	—	—	—
2025 年度	—	—	—
2026 年度	1,975,924.21	—	—
2027 年度	317,260.71	—	—
2028 年度	—	—	—
合计	24,746,832.26	24,018,897.08	—

(5) 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 93.59%，主要系根据财税（2018）54 号文，就 2018 年度期间新购进的单价 500 万元以下的固定资产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并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予以扣除，导致的未弥补亏损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相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17,431,494.37	28,744,358.70
预付土地出让金	—	—

合计	17,431,494.37	28,744,358.70
----	---------------	---------------

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较期初余额下降 39.36%，主要系预付工程设备款减少所致。

16.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3,000,000.00	70,000,000.00

(2) 期末短期借款余额中：保证借款中 2,300.00 万元系由金向华夫妇为本公司提供的最高额保证，2,000.00 万元系由金向华为本公司提供的最高额保证。

(3) 本公司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4) 期末短期借款余额较期初余额下降 38.57%，主要系公司适当调整借款结构，增加长期借款所致。

1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 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57,254,708.02	95,639,776.87
应付账款	187,133,977.07	188,207,287.93
合计	244,388,685.09	283,847,064.80

(2)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1,691,660.95	95,639,776.87
商业承兑汇票	25,563,047.07	—
合计	57,254,708.02	95,639,776.87

① 期末应付票据余额中 21,404,667.38 元由金向华夫妇提供担保；8,527,689.25 元由金向华提供担保；1,759,304.32 元由金向华和昆山金宏提供担保且公司缴纳保证金提供担保。

② 本公司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 应付账款

① 按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66,860,767.85	66,867,044.66
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73,648,110.32	61,050,027.08
应付工程设备款	44,750,473.99	55,939,244.32
应付运费	1,874,624.91	4,350,971.87
合计	187,133,977.07	188,207,287.93

②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18.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6,547,944.48	15,115,044.06

(2) 期末预收款项余额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3) 期末预收款项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274.12%，主要系预收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设备销售款增加所致。

1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3,059,423.33	141,184,076.57	126,586,299.28	27,657,200.6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8,172,628.49	8,172,628.49	—
合计	13,059,423.33	149,356,705.06	134,758,927.77	27,657,200.6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981,632.63	123,432,977.64	108,895,687.27	27,518,923.00
职工福利费	—	7,902,835.66	7,902,835.66	—
社会保险费	—	4,057,325.31	4,057,325.31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367,443.19	3,367,443.19	—
工伤保险费	—	409,525.24	409,525.24	—
生育保险费	—	280,356.88	280,356.88	—
住房公积金	—	3,949,883.25	3,949,883.25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7,790.70	1,841,054.71	1,780,567.79	138,277.62

合 计	13,059,423.33	141,184,076.57	126,586,299.28	27,657,200.62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7,771,380.68	7,771,380.68	—
失业保险费	—	401,247.81	401,247.81	—
合 计	—	8,172,628.49	8,172,628.49	—

(4)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 111.78%，主要系 2018 年度公司业绩增长，计提奖金相应增加所致。

(5)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或工效挂钩部分）的职工薪酬。

20.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3,150,624.32	6,997,578.54
增值税	5,772,390.69	1,414,334.23
房产税	395,225.53	383,136.58
土地使用税	225,055.74	205,011.82
个人所得税	252,326.89	424,149.61
其他税费	629,328.67	185,908.15
合计	10,424,951.84	9,610,118.93

21.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462,053.63	1,251,198.82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1,112,384.12	18,599,344.47
合计	22,574,437.75	19,850,543.29

(2)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利息	403,970.38	583,066.99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021,612.44	570,377.3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6,470.81	97,754.47

企业债券利息	—	—
合计	1,462,053.63	1,251,198.82

期末无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3)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5,937,243.22	15,142,348.33
往来款	4,795,320.90	1,997,855.69
其他	379,820.00	1,459,140.45
合计	21,112,384.12	18,599,344.47

②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金额为 10,362,632.94 元，主要为向客户收取的设备押金，由于业务持续进行，押金未退还。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太仓市东港工业气体有限公司	516,600.00	业务进行中
苏州大阳日酸气体有限公司	370,000.00	业务进行中
江苏晋煤恒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92,820.00	业务进行中
长兴县制氧有限公司	200,000.00	业务进行中
苏州锻压厂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业务进行中
合计	1,579,420.00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9,490,000.00	92,22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7,872,224.97	17,036,801.16
合计	197,362,224.97	109,256,801.16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39,490,000.00	92,220,000.00
保证及抵押借款	—	—
信用借款	40,000,000.00	

合计	179,490,000.00	92,220,000.00
----	----------------	---------------

(3) 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中：保证借款中 5,575.00 万元系由金向华为本公司提供的最高额保证；保证借款中 8,374.00 万元系由金向华夫妇为本公司提供的最高额保证。

(4) 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 80.64%，主要系 2018 年度从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增加所致。

23.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90,450,000.00	176,380,000.00
信用借款	—	40,000,000.00
合计	190,450,000.00	216,380,000.00

(2) 期末长期借款余额中：保证借款中 14,585.00 万元系由金向华夫妇为本公司提供的最高额保证；保证借款中 4,460.00 万元系由金向华为本公司提供的最高额保证。

24. 长期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3,790,973.87	71,663,198.84
专项应付款	—	—
合计	53,790,973.87	71,663,198.84

(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款	57,996,079.51	79,186,849.32
减：未确认融资费	4,205,105.64	7,523,650.48
合计	53,790,973.87	71,663,198.84

融资租赁款系通过向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售后回租租赁形式获取的借款，借款期 5 年。

25. 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510,779.49	120,000.00	1,878,142.65	14,752,636.8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中：递延收益明细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金 额	其他变 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超纯氨等超高纯气体生产提纯技改项目	5,349,208.69	—	554,873.97	—	4,794,334.72
建造高纯氢气与多功能特气项目基金	2,670,000.00	—	89,000.00	—	2,581,000.00
7N 电子级超纯氨的研发及产业化	2,525,575.00	—	319,020.00	—	2,206,555.00
超纯氨、超纯氢技改项目	1,501,470.00	—	268,920.00	—	1,232,550.00
潜江合成氨尾气回收工程	1,365,000.00	—	180,000.00	—	1,185,000.00
集成电路用高纯混合气体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730,000.00	—	—	—	730,000.00
5N 电子级八氟环丁烷的研发及产业化	504,000.00	120,000.00	9,408.40	—	614,591.60
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市场	427,469.43	—	202,512.63	—	224,956.80
年增产 6500 吨电子级超纯氨技改项目	368,965.52	—	41,379.31	—	327,586.21
超纯氨技改项目安全生产专项	308,037.39	—	35,887.83	—	272,149.56
天然气制氢气废热气回收节能减排项目	268,695.65	—	31,304.37	—	237,391.28
蒸汽余热回收利用节能改造项目	257,500.00	—	30,000.00	—	227,500.00
LNG 车辆推广应用项目	234,857.81	—	115,836.14	—	119,021.67
合计	16,510,779.49	120,000.00	1,878,142.65	—	14,752,636.84

26.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 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 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63,250,000.00	—	—	—	—	—	363,250,000.00

27.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7,480,515.22	—	—	7,480,515.22

28.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	------	--------	------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所 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一、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81,125.00	164,308.19	—	—	164,308.19	—	-16,816.81
其中：外币财务 报表折算差额	-181,125.00	164,308.19	—	—	164,308.19	—	-16,816.81

29. 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025,670.17	9,441,963.25	5,814,027.26	7,653,606.16

专项储备增加数系根据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减少数系实际使用的安全生产费。

30.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9,493,318.41	11,161,329.35	—	50,654,647.76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各期母公司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147,807,993.07	90,365,244.8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8,968,058.45	79,325,072.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161,329.35	7,352,324.29
对股东的分配	—	14,53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5,614,722.17	147,807,993.07

32.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955,443,727.38	815,082,936.22

其他业务收入	114,350,164.18	78,375,407.35
营业收入合计	1,069,793,891.56	893,458,343.57
主营业务成本	532,234,731.21	498,322,576.20
其他业务成本	62,679,125.88	42,723,499.66
营业成本合计	594,913,857.09	541,046,075.86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化工行业	955,443,727.38	532,234,731.21	815,082,936.22	498,322,576.20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大宗气体	417,876,107.05	239,485,137.98	324,116,244.02	203,510,063.80
特种气体	383,717,022.86	179,546,326.99	326,687,097.78	163,182,393.15
天然气	153,850,597.47	113,203,266.24	164,279,594.42	131,630,119.25
合计	955,443,727.38	532,234,731.21	815,082,936.22	498,322,576.20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东地区	839,369,960.14	462,256,129.80	722,184,233.38	438,551,408.99
其他地区	116,073,767.24	69,978,601.41	92,898,702.84	59,771,167.21
合计	955,443,727.38	532,234,731.21	815,082,936.22	498,322,576.20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本期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	32,328,100.38	3.02
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32,048,499.23	3.00
江苏亨通光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89,974.23	1.90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3,805,608.81	1.29
上海晋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3,689,079.38	1.28
合计	112,161,262.03	10.49

33.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房产税	2,281,027.47	2,160,981.40
教育费附加	2,728,727.40	1,781,796.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16,060.89	1,723,613.30
土地使用税	1,141,841.76	904,727.91
印花税	475,267.97	467,486.40
营业税	—	—
其他	220,091.61	117,363.74
合计	9,663,017.10	7,155,968.90

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期增长 35.03%，主要系 2018 年度销售收入增长，计提的税金及附加相应增长所致。

34.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65,681,727.84	47,261,922.17
交通运输费	43,709,919.78	50,578,407.48
折旧及摊销	25,931,525.94	20,207,388.66
修理费	8,224,385.65	8,337,136.06
业务招待费	6,577,496.38	5,748,361.63
差旅费	6,079,467.13	7,161,379.70
保险费	3,771,346.84	3,618,899.00
劳务费	3,124,598.57	2,091,441.40
租赁费	3,058,218.95	1,305,782.83
广告宣传费	2,590,604.84	1,948,100.15
办公费	1,459,304.83	1,708,519.19
劳动保护费	1,257,212.34	1,697,315.46
检测费	1,139,198.81	656,745.12
出口代理费	597,968.94	961,417.33
邮电通讯费	570,637.97	680,492.12
其他	1,294,677.52	725,710.44
合计	175,068,292.33	154,689,018.84

35.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职工薪酬	35,865,446.46	24,979,307.25
折旧及摊销	9,388,782.28	7,789,937.32
业务招待费	8,352,248.18	6,372,707.15
办公费	5,738,888.97	3,193,306.70
咨询费	4,717,895.04	1,971,022.16
差旅费	2,557,218.94	3,475,087.83
修理费	951,652.31	2,116,680.50
保险费	585,759.12	406,654.38
邮电通讯费	554,347.46	642,492.26
股权激励费用	—	—
税金	—	—
其他	4,280,102.94	2,755,049.07
合 计	72,992,341.70	53,702,244.62

管理费用本期较上期增长 35.92%，主要系随着经营业绩的提升，管理人员薪酬同比上升所致。

36.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人员工资	16,783,470.01	12,632,993.50
折旧费	4,762,111.66	5,080,394.60
材料消耗费	7,737,075.57	4,432,441.03
其他	1,862,823.19	450,897.37
合 计	31,145,480.43	22,596,726.50

研发费用本期较上期增长 37.83%，主要系本期新增研发项目，相应的研发投入增长所致。

37.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25,870,638.07	19,335,405.20
减：利息收入	1,086,673.08	921,893.78
汇兑损失	296,859.78	150,600.64
减：汇兑收益	369,668.11	4,382.24
银行手续费	264,904.62	253,384.21
合计	24,976,061.28	18,813,114.03

(1) 本期公司收到贷款贴息政府补助 331,000.00 元，相应冲减利息支出。

(2) 财务费用本期较上期增长 32.76%，主要系 2018 年度借款融资金额增加，相应的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38.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2,072,361.38	4,054,662.08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下降 48.89%，主要系 2018 年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39.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6,143,196.38	5,505,025.19	7,779,695.08	7,383,325.69
其中：增值税退税	638,171.19	—	396,369.39	—
合计	6,143,196.38	5,505,025.19	7,779,695.08	7,383,325.69

本期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中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与附注十六、1 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的差额系本期收到的贷款贴息政府补助冲减利息支出的金额。

(2) 计入本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名称	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实施质量品牌战略政策奖励款	1,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返还	638,171.19	与收益相关
超纯氨等高纯气体生产提纯技改项目	554,873.97	与资产相关
智能化转型应用领域示范智能车间项目政府补贴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铁新城第五期产业扶持专项资金	331,400.00	与收益相关
7N 电子级超纯氨的研发及产业化递延收益转入	319,02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企业技术创新能力综合提升政府补贴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超纯氨、超纯氢技改项目	268,920.0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市场	202,512.63	与资产相关
潜江合成氨尾气回收工程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度转型升级创新发展专项补助（科技第三批）	164,007.2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企业博士后工作专利资助项目及补助经费	15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2016 年省级交通运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115,836.14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112,485.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政府补助	236,979.91	与资产相关
其他零星政府补助	862,990.3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143,196.38	

40.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501,132.37	260,682.4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01,132.37	260,682.46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较上期增长 92.24%，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利得增长所致。

4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49,645.89	249,645.89	486,495.17	486,495.17

4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720,007.60	720,007.60	160,000.00	160,000.00
违约金及索赔支出等	67,939.65	67,939.65	191,771.00	191,771.00
合计	787,947.25	787,947.25	351,771.00	351,771.00

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期增长 123.99%，主要系对外捐赠增加所致。

43.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380,164.28	19,168,976.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164,515.67	-324,491.48
合计	27,544,679.95	18,844,484.69

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期增长 46.17%，主要系本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相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费用增长所致。

44.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以及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详见附注五、28 其他综合收益。

45.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收入	64,279,373.05	52,568,735.44
政府补助	4,077,882.54	13,961,644.13
往来款	4,223,019.28	—
其他	249,645.89	486,495.17
合计	72,829,920.76	67,016,874.7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通运输费	43,709,919.78	50,578,407.48
业务招待费	14,929,744.56	12,121,068.78
研究开发费	9,599,898.76	4,883,338.40
修理费	9,176,037.96	10,453,816.56
差旅费	8,636,686.07	10,636,467.53
办公费	7,198,193.80	4,901,825.89
咨询费	4,717,895.04	1,971,022.16
保险费	4,357,105.96	4,025,553.38
劳务费	3,124,598.57	2,091,441.40
租赁费	3,058,218.95	1,305,782.83
广告宣传费	2,590,604.84	1,948,100.15
劳动保护费	1,257,212.34	1,697,315.46
检测费	1,139,198.81	656,745.12
邮电通讯费	1,124,985.43	1,322,984.38
出口代理费	597,968.94	961,417.33
往来款	—	3,292,110.15
其他	6,627,632.33	4,085,914.72
合计	121,845,902.14	116,933,311.8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1,086,673.08	921,893.78

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7,523,827.69	80,731,149.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72,361.38	4,054,662.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2,665,105.56	90,764,879.73
无形资产摊销	2,136,672.90	1,877,978.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64,392.29	2,676,842.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1,132.37	-260,682.4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042,156.66	19,247,929.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16,918.65	-324,491.4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981,434.32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71,224.64	-5,516,156.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163,758.43	-46,980,528.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8,054,468.12	-965,156.55
其他	3,627,935.99	2,589,547.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515,320.82	147,895,974.4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8,231,544.21	79,356,971.4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356,971.44	62,397,931.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874,572.77	16,959,039.4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158,231,544.21	79,356,971.44
其中：库存现金	220,306.98	263,661.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8,011,237.23	79,093,309.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231,544.21	79,356,971.44

货币资金中的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中票据保证金为不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故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扣除。

4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29,304.32	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94,034,201.48	尚未办妥产权证及售后回租用于取得融资租赁款

48. 外币货币性项目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945,060.16		6,486,136.89
其中：美元	945,060.16	6.8632	6,486,136.89
应收账款	201,495.68		1,382,905.15
其中：美元	201,495.68	6.8632	1,382,905.15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新设子公司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期末净资产	净利润
上海苏埭*1	2018年08月30日	—	—

*1 注释：上海苏埭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未缴纳出资款，本期无业务发生。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徐州金宏	新沂市	新沂市	工业生产	100.00	—	设立
上海欣头桥	上海市	上海市	工业生产	100.00	—	合并
昆山金宏	昆山市	昆山市	工业生产	100.00	—	设立
金华润泽	苏州市	苏州市	商品销售	100.00	—	设立
潜江润苏	潜江市	潜江市	工业生产	—	100.00	设立
金宏技术	苏州市	苏州市	技术开发	100.00	—	设立
金华龙燃气 *1	苏州市	苏州市	商品销售	—	52.00	设立
张家港金宏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工业生产	100.00	—	设立
绿岛新能源	苏州市	苏州市	商品销售	—	60.00	合并
金瑞捷	苏州市	苏州市	工程建设	100.00	—	设立
平顶山金宏	平顶山市	平顶山市	商品销售	51.00	—	设立
淮安金宏	淮安市	淮安市	商品销售	55.00	—	设立
金泡科技	苏州市	苏州市	商品销售	70.00	—	设立
重庆金苏	重庆市	重庆市	商品销售	51.00	—	设立
重庆金宏	重庆市	重庆市	商品销售	71.14	—	合并
金宏物流	苏州市	苏州市	物流运输	100.00	—	设立
金宏控股	新加坡	新加坡	商品销售	100.00	—	设立
吴中金宏	苏州市	苏州市	商品销售	100.00	—	设立
金苏运输	重庆市	重庆市	物流运输	—	100.00	设立
上海苏埭	上海市	上海市	商品销售	100.00	—	设立

*1 注释：金华润泽与苏州金宁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3 日发起设立金华龙燃气，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金华润泽认缴 520.00 万元，认缴比例 52.00%。金华龙燃气于 2014 年 11 月 3 日获取苏州市相城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金华龙燃气尚未收到股东出资款。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等多种金融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中小客户，客户较为分散，信用状况良好，信用风险低。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无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的信用风险。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长短期融资需求。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2.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金向华、金建萍，金向华与金建萍系母子关系，金向华直接及通过其所控制的苏州金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间接合计持

本公司股份36.41%，金建萍直接持本公司股份9.93%。

3. 金向华，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金建萍，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本公司董事。

1.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或实际控制人的关系
韦文彦	金向华之妻
苏州宝达电梯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达电梯”）	公司监事柳炳峰担任其监事，并持有其 50% 的股权；2017 年 11 月 9 日柳炳峰已将其持有的股权全部对外转让，且不再担任其监事。

3.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
宝达电梯*1	氧气	市场价	7,137.87	0.000	3,850.45	0.000
	液氮	市场价	102,847.94	0.010	42,144.25	0.005
	液体二氧化碳	市场价	4,913.33	0.000	3,243.57	0.000
	乙炔	市场价	12,927.73	0.000	7,615.40	0.001
	混合气	市场价	—	0.000	76.92	0.000
合计			127,826.87	0.010	56,930.59	0.006

*1 注释：公司监事柳炳峰担任其监事，并持有其 50% 的股权；2017 年 11 月 9 日柳炳峰已将其持有的股权全部对外转让，且不再担任其监事。根据关联交易披露规则，应披露自解除关联关系之日起 12 月以内的交易情况，故本期仅披露公司对宝达电梯 1-11 月的交易情况。

此外，公司上期和本期（仅包括 1-11 月数据）分别向苏州宝达电梯部件有限公司取得 22,564.08 元和 20,797.21 元租赁钢瓶收入。

(2)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金向华	金宏气体	128,877,689.25	2017/02/28	2020/02/27	否

金向华、韦文彦	金宏气体	103,000,000.00	2017/07/11	2022/07/11	否
金向华、韦文彦	金宏气体	96,190,000.00	2017/08/04	2020/08/04	否
金向华、韦文彦	金宏气体	14,000,000.00	2017/11/30	2020/11/29	否
金向华、韦文彦	金宏气体	36,400,000.00	2018/03/06	2021/03/05	否
金向华、韦文彦	金宏气体	24,404,667.38	2018/04/09	2019/04/08	否
金向华、昆山金宏	金宏气体	1,759,304.32	2017/03/22	2019/03/15	否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苏州宝达电梯部件有限公司	—	—	15,666.80	783.34

十、政府补助

1、计入本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表

补助项目	种类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2017 年度实施质量品牌战略政策奖励款	财政拨款	1,300,000.00	其他收益
增值税返还	财政拨款	638,171.19	其他收益
智能化转型应用领域示范智能车间项目政府补贴	财政拨款	400,000.00	其他收益
高铁新城第五期产业扶持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331,400.00	其他收益
科技企业技术创新能力综合提升政府补贴	财政拨款	300,000.00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第十四批科技发展计划（科技金融专项）项目补贴	财政拨款	300,000.00	财务费用
2018 年度转型升级创新发展专项补助（科技第三批）	财政拨款	164,007.20	其他收益
2016 年度企业博士后工作专利资助项目及补助经费	财政拨款	156,000.00	其他收益
2017 年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财政拨款	112,485.00	其他收益
其他零星政府补助	财政拨款	893,990.34	其他收益、财务费用
合计		4,596,053.73	

2、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明细表

项目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	----	------	----------	-------------	------	---------------

超纯氨等超高纯气体生产提纯技改项目	财政拨款	5,349,208.69	—	554,873.97	4,794,334.72	其他收益
建造高纯氢气与多功能特气项目基金	财政拨款	2,670,000.00	—	89,000.00	2,581,000.00	其他收益
7N 电子级超纯氨的研发及产业化	财政拨款	2,525,575.00	—	319,020.00	2,206,555.00	其他收益
超纯氨、超纯氢技改项目	财政拨款	1,501,470.00	—	268,920.00	1,232,550.00	其他收益
潜江合成氨尾气回收工程	财政拨款	1,365,000.00	—	180,000.00	1,185,000.00	其他收益
集成电路用高纯混合气体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财政拨款	730,000.00	—	—	730,000.00	—
5N 电子级八氟环丁烷的研发及产业化	财政拨款	504,000.00	120,000.00	9,408.40	614,591.60	其他收益
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市场	财政拨款	427,469.43	—	202,512.63	224,956.80	其他收益
年增产 6500 吨电子级超纯氨技改项目	财政拨款	368,965.52	—	41,379.31	327,586.21	其他收益
超纯氨技改项目安全生产专项	财政拨款	308,037.39	—	35,887.83	272,149.56	其他收益
天然气制氢气废热气回收节能减排项目	财政拨款	268,695.65	—	31,304.37	237,391.28	其他收益
蒸汽余热回收利用节能改造项目	财政拨款	257,500.00	—	30,000.00	227,500.00	其他收益
LNG 车辆推广应用项目	财政拨款	234,857.81	—	115,836.14	119,021.67	其他收益
合计		16,510,779.49	120,000.00	1,878,142.65	14,752,636.84	

3、本期退还政府补助的金额及原因

无。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1) 2012 年 9 月 27 日，子公司昆山金宏与中盐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盐昆山”）签署《土地租赁协议》，合同约定中盐昆山将其位于昆山市张浦镇振新东路 8 号迁建年产 60 万吨纯碱项目用地西南侧的 12 亩土地的使用权出租给昆山金宏使用；租赁土地用于进行《中盐昆山迁建年产 60 万吨纯碱项目二氧化碳气体供应合同》规定的二氧化碳的回收和供应；租金每年 2 万元/亩，共计 24 万元/年（含税）；土地租赁期限为自交接之日（2015 年 5 月）起至《中盐昆山迁建年产 60 万吨纯碱项目二氧化碳气体供应合同》到期之日（首次供气日后第一个月的第一天为起点的 20 个合同年内）止。

昆山金宏租赁的上述中盐昆山土地的权属情况如下：

权证号	坐落	土地类型	面积（平方米）	用途	终止日期	出租面积（亩）
昆国用（2011）第 12011114205 号	昆山市张浦镇振兴东路	出让	344665.6	工业	2061 年	12

	北侧					
--	----	--	--	--	--	--

中盐昆山出租的土地已取得土地使用权权属证书，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权属纠纷。

(2) 2009年3月16日，子公司徐州金宏与江苏晋煤恒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盛化肥”）签订了《土地租赁合同》，约定恒盛化肥将其厂区内面积为17.4亩的土地出租给徐州金宏，徐州金宏按5000元/亩/年（含税）的价格向恒盛化肥支付租金，租赁期限为20年，自2009年3月31日至2029年3月30日。

徐州金宏租赁的上述恒盛化肥土地的权属情况如下：

权证号	坐落	土地类型	面积	用途	终止日期	出租面积
新国用（2012）第2642号	新沂市开发区 东升路西侧	出让	67688.87	工业	2056年12月 31日	17.4亩

恒盛化肥出租的土地已取得土地使用权权属证书，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权属纠纷。

(3) 2014年6月，子公司潜江润苏与湖北潜江金华润化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潜江金华润”）签订《土地租赁协议》，约定潜江金华润将其位于潜江经济开发区竹泽路6号厂区内年产30万吨合成氨项目用地西南侧的土地的使用权出租给潜江润苏，面积为20亩，租赁期限为自交接之日起至主合同到期之日止，即首个供气日为起点的第20个合同年，租金为每年10万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潜江金华润尚未取得土地产权证书，根据潜江市竹根滩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竹根滩政府”）于2016年9月30日出具的情况说明，湖北潜江金华润在潜江市竹根滩镇青年村一组征地建设合成氨尾气回收生产LNG项目，征地面积25.84亩，土地补偿100.766万元，并与竹根滩政府签订了《征地协议书》，潜江金华润于2014年11月2日全额支付前述款项，并于2014年12月12日实际使用该土地，但未开展后续土地出让手续，目前该土地已取得用地指标文件（鄂政土批【2016】501号），竹根滩政府已在征地协议书中明确将协助潜江金华润办理土地证。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因部分客户在买卖合同中的货款支付义务延迟履行以及个别供应商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完相应的义务，本公司通过诉讼及仲裁的方式要求客户及供应商履行其应有的义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存在的未了结的重大诉讼（50 万元以上）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纠纷类型	诉讼标的 (元)	诉讼进展
1	本公司	襄城县汉达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909,323.80	执行阶段
2	本公司	浙江昂成新能源有限公司、浙江好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海宁光泰天阳能工业有限公司、孔明祥、沈忠民	买卖合同纠纷	742,750.25	诉讼阶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9 年 3 月 27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36,432,733.20	88,916,551.56
应收账款	208,950,800.99	136,743,535.85
合计	345,383,534.19	225,660,087.41

(2) 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6,366,800.80	88,916,551.56
商业承兑汇票	69,402.53	—
减：商业承兑汇票减值准备	3,470.13	—
合计	136,432,733.20	88,916,551.56

①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②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余额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7,531,192.49	55,461,665.07

③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 应收账款

①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6,548,095.36	99.68	7,721,894.37	3.57	208,826,200.99
其中：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146,855,890.80	67.60	7,721,894.37	5.26	139,133,996.43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69,692,204.56	32.08	—	—	69,692,204.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8,433.40	0.32	573,833.40	82.16	124,600.00
合计	217,246,528.76	100.00	8,295,727.77	3.82	208,950,800.99

(续上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26,856.44	2.80	402,685.64	10.00	3,624,170.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9,241,571.05	96.91	6,422,206.00	4.61	132,819,365.05
其中：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122,224,538.70	85.07	6,422,206.00	5.25	115,802,332.70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17,017,032.35	11.84	—	—	17,017,032.3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1,645.64	0.29	111,645.64	27.12	300,000.00
合计	143,680,073.13	100.00	6,936,537.28	4.83	136,743,535.85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3,082,459.76	7,154,123.00	5%
1至2年	3,248,459.57	324,845.96	10%
2至3年	134,109.10	40,232.73	30%
3至4年	374,945.70	187,472.85	50%
4至5年	3,484.18	2,787.34	80%
5年以上	12,432.49	12,432.49	100%
合计	146,855,890.80	7,721,894.37	5.26%

②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为 2,196,259.02 元（其中 2018 年度转回的以前年度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 402,685.64 元）；本期收回以前年度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 20,010.00 元。

③本期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核销的应收账款	857,078.53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金宏物流有限公司	34,228,760.07	15.76	1,711,438.00
苏州金华润泽能源有限公司	19,663,076.80	9.05	983,153.84
昆山金宏二氧化碳有限公司	13,299,313.30	6.12	664,965.67
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	11,612,969.44	5.34	580,648.47
江苏亨通光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6,709,698.24	3.09	335,484.91
合计	85,513,817.85	39.36	4,275,690.89

⑤本期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⑥本期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情况。

(4) 期末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60.77%，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收到以票据结算的货款金额增加所致。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360,468.89	81,864,061.67
合计	1,360,468.89	81,864,061.67

(2) 其他应收款

①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90,679.77	100.00	530,210.88	28.04	1,360,468.89
其中：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1,890,679.77	100.00	530,210.88	28.04	1,360,468.89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890,679.77	100.00	530,210.88	28.04	1,360,468.89

(续上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85,481.21	1.19	295,644.36	30.00	689,836.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817,435.45	98.81	643,210.63	0.79	81,174,224.82
其中：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	3,553,532.50	4.29	643,210.63	18.10	2,910,321.87

特征的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	78,263,902.95	94.52	—	—	78,263,902.9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82,802,916.66	100.00	938,854.99	1.13	81,864,061.67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48,110.00	47,405.50	5%
1至2年	327,621.77	32,762.18	10%
2至3年	190,064.00	57,019.20	30%
3至4年	58,000.00	29,000.00	50%
4至5年	14,300.00	11,440.00	80%
5年以上	352,584.00	352,584.00	100%
合计	1,890,679.77	530,210.88	28.04%

②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08,644.11元；本期无收回以前年度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③本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亨通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	26.45	25,000.00
艾佩科（上海）气体有限公司	押金	320,000.00	1年以内	16.92	16,000.00
绿菱电子材料（天津）有限公司	押金	157,000.00	5年以上	8.30	157,000.00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0,000.00	1年以内	6.35	6,000.00
苏州纬承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2年	5.29	9,500.00
合计		1,197,000.00		63.31	213,500.00

⑤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往来款	—	78,263,902.95
押金、保证金	1,748,358.00	3,031,047.33
其他往来款	—	985,481.21
代垫款	97,321.77	522,485.17
备用金	45,000.00	—
合计	1,890,679.77	82,802,916.66

⑥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期初余额下降98.34%，主要系子公司往来款下降所致。

⑦本期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⑧本期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情况。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4,536,825.00	3,297,911.98	271,238,913.02	237,986,825.00	—	237,986,825.0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徐州金宏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上海欣头桥	4,150,000.00	—	—	4,150,000.00	—	—
昆山金宏	28,400,000.00	—	—	28,400,000.00	—	—
金华润泽	77,000,000.00	—	—	77,000,000.00	—	—
金宏技术	2,900,000.00	8,100,000.00	—	11,000,000.00	—	—
张家港金宏	9,000,000.00	1,000,000.00	—	10,000,000.00	—	—
金瑞捷	9,940,000.00	—	—	9,940,000.00	—	—
金宏物流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金宏控股	3,448,225.00	—	—	3,448,225.00	—	—
吴中金宏	200,000.00	2,800,000.00	—	3,000,000.00	—	—
平顶山金宏	15,300,000.00	5,100,000.00	—	20,400,000.00	—	—
淮安金宏	6,600,000.00	9,350,000.00	—	15,950,000.00	—	—

金泡科技	3,500,000.00	—	—	3,500,000.00	3,297,911.98	3,297,911.98
重庆金宏	9,498,600.00	—	—	9,498,600.00	—	—
重庆金苏	28,050,000.00	10,200,000.00	—	38,250,000.00	—	—
合计	237,986,825.00	36,550,000.00	—	274,536,825.00	3,297,911.98	3,297,911.98

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719,535,805.59	600,027,715.27
其他业务收入	98,048,525.11	67,109,608.49
营业收入合计	817,584,330.70	667,137,323.76
主营业务成本	388,021,542.39	343,621,987.18
其他业务成本	46,356,443.04	32,062,895.83
营业成本合计	434,377,985.43	375,684,883.01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化工行业	719,535,805.59	388,021,542.39	600,027,715.27	343,621,987.18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大宗气体	348,788,497.58	203,043,353.54	289,923,128.71	182,958,297.40
特种气体	370,747,308.01	184,978,188.85	310,104,586.56	160,663,689.78
天然气	—	—	—	—
合计	719,535,805.59	388,021,542.39	600,027,715.27	343,621,987.18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东地区	662,415,508.74	357,484,473.47	543,739,961.08	312,034,929.74
其他地区	57,120,296.85	30,537,068.92	56,287,754.19	31,587,057.44
合计	719,535,805.59	388,021,542.39	600,027,715.27	343,621,987.18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本期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聚灿光电科技（宿迁）有限公司	32,328,100.38	3.96
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32,048,499.23	3.92
江苏亨通光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89,974.23	2.48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3,805,608.81	1.69
江苏美特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437,274.97	1.52
合计	110,909,457.62	13.57

十五、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01,132.37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36,025.19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18,340.00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股权激励费用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8,301.3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82,280.82	—
所得税影响额	877,723.73	—
合计	5,457,191.65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2018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94	0.38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08	0.37	0.37

(2) 2017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8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2	0.20	0.20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